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INOLIFE UNITED COMPANY LIMITE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2

2016

年報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資料	02
財務摘要	03
董事長致辭	04
零售網絡及產品資料	0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18
董事會報告	26
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8
企業管治報告	4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4
獨立核數師報告	7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82
綜合權益變動表	84
綜合現金流量表	85
財務報表附註	87
五年財務概要	154



董事

執行董事

桂平湖先生(董事長)
張源女士(首席執行官)
徐麗女士
朱飛飛女士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伏心先生
馮晴女士
鄭嘉福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嘉福先生(主席)
蔣伏心先生
馮晴女士

薪酬委員會

馮晴女士(主席)
鄭嘉福先生
朱飛飛女士

提名委員會

蔣伏心先生(主席)
馮晴女士
徐麗女士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

桂平湖先生(主席)
鄭嘉福先生
蔣伏心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支卉女士
甘美霞女士 *FCS (PE), FCIS*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江蘇省
南京
玄武區
長江路 188 號
德基大廈 30 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康樂廣場 1 號
怡和大廈 40 樓

授權代表

桂平湖先生
甘美霞女士 *FCS (PE), FCIS*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 1 號
怡和大廈 40 樓

中國法律
國浩律師(南京)事務所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漢中門大街 309 號
B 座 8 樓

H 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城東支行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中山東路 482 號

中國農業銀行馬群支行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栖霞區
馬群街 2-16 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股份代號

3332

公司網站

www.zs-united.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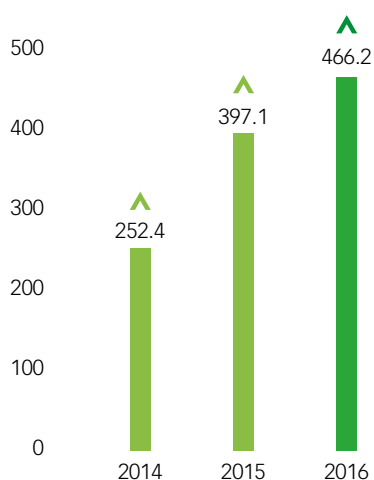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財務摘要

- 收益增加約17.4%至人民幣466.2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397.1百萬元)
- 毛利增加約2.1%至人民幣326.7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319.9百萬元)
- 本年利潤減少約34.8%至人民幣90.6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39.0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約37.5%至人民幣10分(2015年：人民幣16分)
-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00分(2015年：人民幣6.75分)，總計人民幣56,777,902元(2015年：人民幣56,547,60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4.57分(2015年：人民幣7.57分)，總計人民幣43,222,098元(2015年：人民幣63,452,400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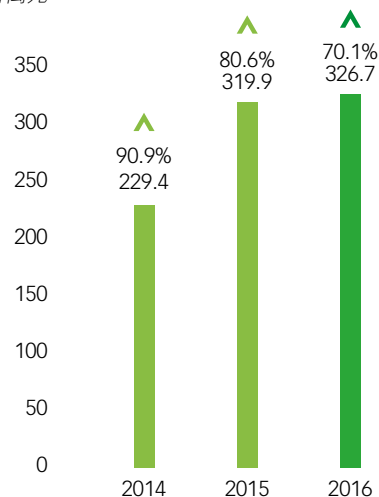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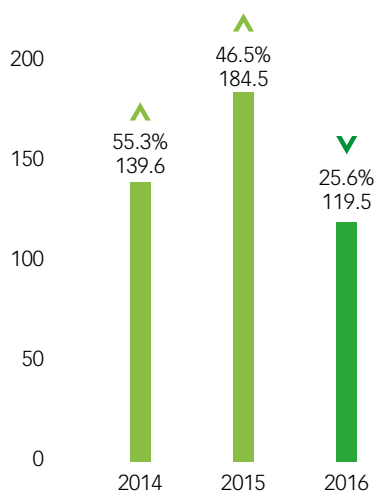
毛利及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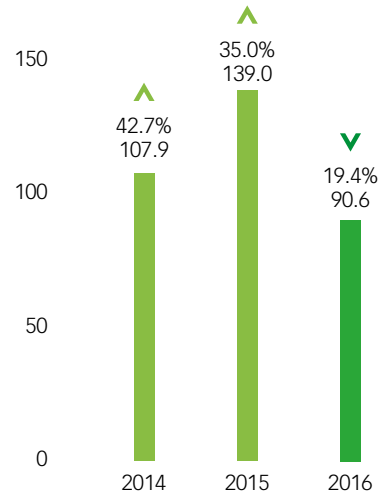
息稅前利潤和息稅前利潤率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淨利潤及本年淨利潤率

人民幣百萬元





董事長 致辭

致股東

本人代表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2016年對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而言是特別的一年。

於2016年8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會議審議通過了「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健康中國」已升級為國家級戰略。中國的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將進入一個全新的時代。

2016年對本公司而言是關鍵一年。本年度內我們收購了上海禾健營養食品有限公司(「禾健」)全部股權(該公司擁有線上及線下營銷系統)，並收購了Living Nature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Living Nature」)的全部股權(該公司擁有一個名為「Living Nature」的紐西蘭有機化妝品品牌)。於2016年，好健康系列產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電視購物平台上頗受歡迎，開闢了一種新的跨境商業模式。

於2016年，本公司重組資源，開展多元化業務，準備迎接未來挑戰。我們相信2017年對我們而言是收穫的一年。

對本公司而言，建設信息技術研發中心是一個全新的開始。於建設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先進的信息技術設備、高端研發技術及人員。本公司將投入更多資源在產品研發上，為客戶提供更高品質的產品。



董事長 致辭

2017年是本集團品牌發展的關鍵一年。2017年將是本公司成立以來的第18週年、Good Health Products Limited(「GHP」)的第30週年、Living Nature的第30週年及禾健的第16週年。本公司將利用這一契機，加大在營銷方面的投入，透過提升各品牌的影響力，本集團的戰略目標是建立全球化的品牌，運用品牌文化、品牌歷史及品牌建設加強各品牌的發展。

於2017年，我們將繼續推進呼叫中心系統，透過品牌、營銷、信息技術及團隊建設，大力發展呼叫中心系統業務。

我們的工作是為生命服務。我們的責任是改善生命質量。這是一個崇高的事業，充滿慈悲仁義與人文關懷。只要有人類存在的地方，就有健康需求。我們將堅持我們的初衷，繼續致力於為社會服務，呵護生命使生活變得更健康、更長久及更美麗。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表示，本集團會繼續最大限度地利用競爭優勢，其中包括專注品牌的銷售網絡，廣泛的分銷渠道，專業的管理層以及產品的多樣化選擇，並且加強不同層級的員工之間的項目競爭，以增加85後或90後新生代參與及貢獻。此舉可為本集團持續發展建立豐富的人力儲備。此外，本集團將抓住機遇開發澳大利亞市場及推廣「好健康」品牌，並擴大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保健產品業務，改善人們的健康狀況。

董事長
桂平湖先生

2017年3月28日



零售網絡及 產品資料

康培爾店

- 上海 (2)
- 江蘇 (15)
- 廣東 (1)
- 山東 (1)
- 浙江 (1)
- 安徽 (1)
- 四川 (2)
- 天津 (1)

中生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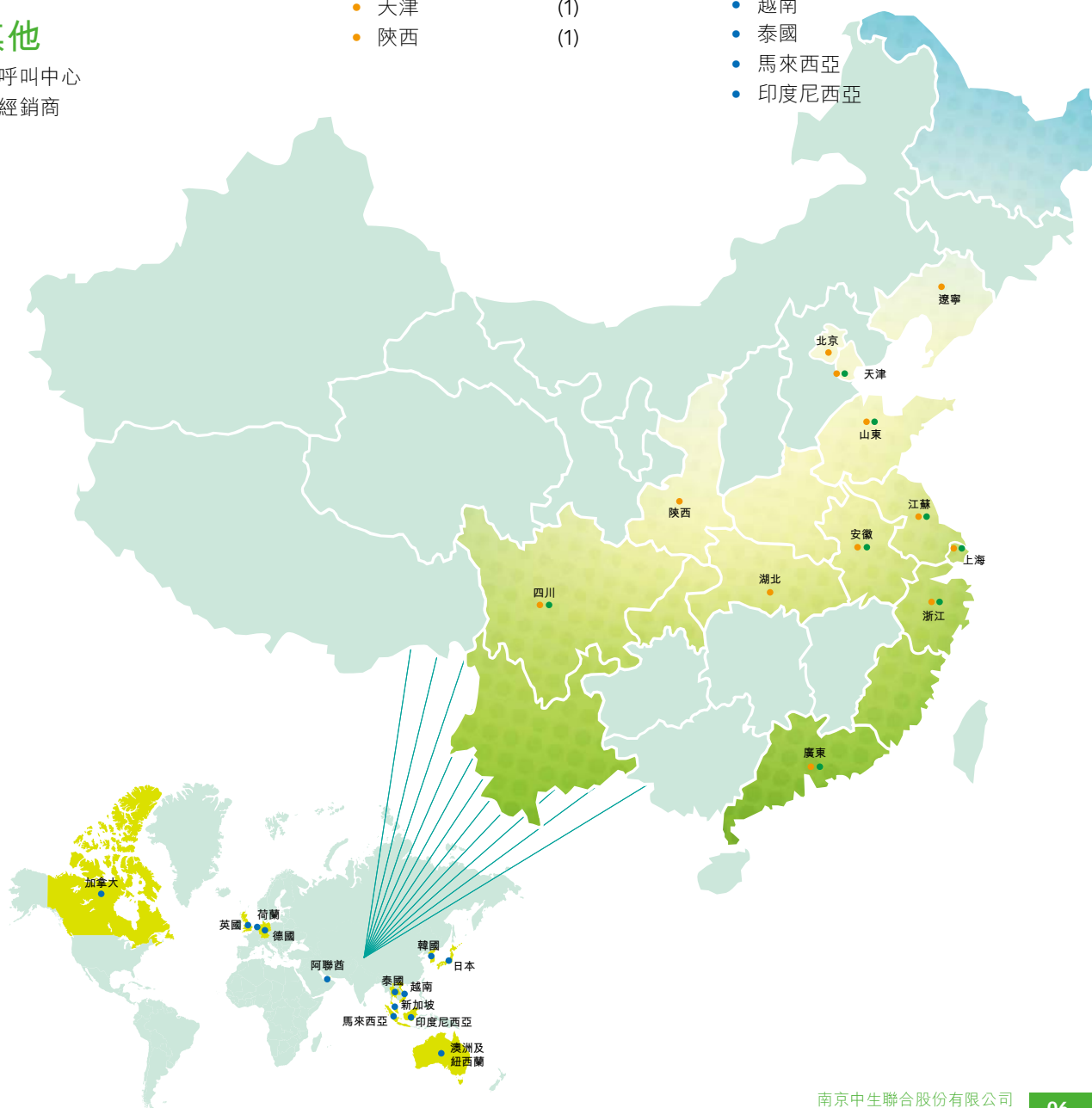
- 北京 (1)
- 江蘇 (15)
- 廣東 (4)
- 山東 (2)
- 浙江 (5)
- 四川 (1)
- 湖北 (1)
- 遼寧 (1)
- 安徽 (1)
- 上海 (3)
- 天津 (1)
- 陝西 (1)

海外

- 澳洲
- 紐西蘭
- 英國
- 德國
- 荷蘭
- 加拿大
- 韓國
- 日本
- 新加坡
- 阿聯酋
- 越南
- 泰國
- 馬來西亞
- 印度尼西亞

其他

- 呼叫中心
- 經銷商





零售網絡及 產品資料

中生系列

中生牌鹿茸
洋參膠囊



康赫雪蓮系列



γ-氨基丁酸



輔酶Q₁₀片/膠囊



亞麻酸軟膠囊



桂氏牌維思膠囊





禾健系列

禾健雨生紅球藻
壓片糖果



禾健蜂膠軟膠囊



輔酶Q10軟膠囊



禾健辣木葉
壓片糖果



三籽康軟膠囊



氨基糖素加鈣片





零售網絡及 產品資料

康培爾系列

橄欖葉提取液



奶粉產品



DHA藻油



辣木葉膠囊



阿薩伊膠囊



Omega-3 軟膠囊





好健康系列

天然蜂膠膠囊



牡蠣精膠囊



高鈣 - 液體鈣
和維生素D



山羊奶粉



葡萄籽55,000膠囊



姜黃素15,800膠囊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鑒於本集團日後長期發展，於本年度，本集團對於2015年及2016年收購的新業務進行重組。這導致對本集團業績及利潤產生了若干壓力。本集團的收益雖由2015年的人民幣397.1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466.2百萬元，相當於增加約17.4%，但本年利潤由2015年的人民幣139.0百萬元降至2016年的人民幣90.6百萬元，相當於減少約34.8%。

於本年度，本集團通過多元化產品組合、多品牌策略及廣泛的分銷渠道，於目標市場實現了品牌建設。本集團透過在中國的中生及康培爾品牌經營的零售店以及禾健的在線銷售中心，以及海外的好健康品牌及Living Nature品牌的分銷商及藥房實現品牌建設及推廣。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售703項產品，其中包括92項中生系列產品、56項康培爾系列產品、342項好健康系列產品、86項禾健系列產品及127項Living Nature系列產品。

為加快產品開發，本集團已採用市場為本的研究及產品開發流程，從而滿足不斷轉變的客戶需要及要求。於2016年，本集團研發活動的開支主要用於與大型研發組織及高等教育機構的合作開發新產品。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已推出56項新產品，包括2項中生系列產品、12項康培爾系列產品、5項禾健系列產品、29項好健康系列產品及8項Living Nature系列產品。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包括如姜紅健壓片糖果、阿薩伊膠囊、禾健小薊甘肽片、禾健辣木葉片及好健康Synetrim®Slim(6合1修身膠囊)及好健康原動力關節靈。

本年度，本集團加大了品牌推廣力度，透過多種渠道在中國及海外進行持續的品牌推廣及宣傳。我們在中國以下列形式推廣我們的品牌：(i)在中國主要假期推行季節性推廣及折扣；(ii)參加中國國際養老服務業博覽會、廣州國際養老服務業博覽會等展會；(iii)與國內多家電視媒體合作開展電視購物；及(iv)投放報媒廣告、購物中心平面廣告及互聯網廣告。與此同時，我們在海外以下列形式推廣我們的品牌：(i)在澳洲及紐西蘭的新主流媒體投放媒體廣告及互聯網廣告；(ii)贊助澳洲大型娛樂活動和賽事，如演唱會，國際中華小姐競選等；(iii)贊助奧克蘭國際馬拉松賽事；及(iv)投放媒體廣告、雜誌廣告及互聯網廣告。

本集團持續增長的銷售網絡及多元化銷售平台令本集團能夠服務更廣泛的客戶群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覆蓋中國12個省份(含直轄市)的20個城市的多元化銷售平台。本集團在中國的多元化銷售網絡主要包括36家中生品牌零售店(9家專賣店及27家地區銷售中心)，及24家康培爾品牌零售店。中生品牌零售店主要位於商業中心區、設施完善的住宅區域或地方交通中心。康培爾品牌零售店主要位於大型高檔購物中心。本集團在海外的多元化銷售網絡主要包括廣泛分布於全球的國際經銷商網絡(包括英國、德國、荷蘭、加拿大、韓國、日本、新加坡、南非、越南、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阿聯酋等)，及紐西蘭和澳大利亞本地的大型連鎖藥房、健康品超市及旅遊品商店。此外，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與阿里巴巴、天貓國際、京東全球購、蘇寧易購、Health Post、Health Element等其他電子商務平台開展合作。

財務回顧

業績

本集團於2016年的收益為人民幣466.2百萬元，較2015年的人民幣397.1百萬元增加約17.4%。本年度利潤由2015年的人民幣139.0百萬元減少約34.8%至2016年的人民幣90.6百萬元。按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75.7百萬股（2015年：838.2百萬股）計算，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0分（2015年：人民幣16分）。2016年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2016年收購主打線上銷售的膳食補充劑公司禾健及2016年好健康系列產品的銷售增加。本年度利潤下降乃主要由於中生系列產品的銷售放緩。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397.1百萬元增加約17.4%至2016年的人民幣466.2百萬元。其中，中生系列產品銷售由2015年的人民幣246.1百萬元下降至2016年的人民幣175.0百萬元，降幅約28.9%；康培爾系列產品的銷售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72.5百萬元減少至2016年的人民幣39.4百萬元，降幅為45.6%；好健康系列產品貢獻的銷售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77.7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的人民幣162.8百萬元，增幅為109.6%。上述變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對其業務重組如下：(i) 本集團優化中生系列產品，因此中生系列產品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比重有所下降；及(ii) 本集團之廣告及推廣活動主要專注於好健康系列產品，因此康培爾系列產品之銷售額有所下降。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319.9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326.7百萬元。本集團的平均毛利率則由2015年的80.6%下降至2016年的70.1%。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好健康系列產品的銷售收入佔比提高，且本集團新收購了「禾健」及「Living Nature」業務，上述三項業務主要通過經銷商、線上等模式進行銷售，因此拉低了本集團平均毛利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金，由2015年的人民幣15.0百萬元輕微減少至2016年的人民幣13.4百萬元。

銷售及經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90.1百萬元增加約46.4%至2016年的人民幣131.9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2015年及2016年收益約22.7%及28.3%。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收購而令員工人數增加，員工費用由2015年的人民幣50.1百萬元增加34.5%至2016年的人民幣67.4百萬元；及廣告及推廣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加142.1%至2016年的人民幣32.2百萬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59.5百萬元增加約43.5%至2016年的人民幣85.4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2015年及2016年收益約15.0%及18.3%。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費用由人民幣25.3百萬元增至人民幣40.7百萬元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由人民幣3.1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9百萬元。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稅項

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45.6百萬元減少約36.6%至2016年的人民幣2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利潤減少所致。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24.7%及24.2%。

本年度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本年度利潤由2015年的人民幣139.0百萬元下降至2016年的人民幣90.6百萬元。利潤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對其新收購業務重組如下：(i)優化中生系列產品及禾健系列產品，因此中生系列產品之銷售額有所下降；及(ii)本年度內本集團之廣告及推廣活動主要專注於好健康系列產品，因此康培爾系列產品之銷售額有所下降。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2016年，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14.4百萬元，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77.7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25.6百萬元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66.7百萬元，而人民幣0.2百萬元為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存貨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75.2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70.0百萬元)，本集團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及採購品。存貨餘額增長7.4%，主要是由於收購了禾健及Living Nature業務所致。於本年度，存貨週轉天數約為187天(2015年：204天)，本年度存貨週轉天數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16年度加強了存貨的管理及控制。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9.7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26.4百萬元)，增幅為50.4%，主要是由於授予好健康系列產品及Living Nature系列產品的經銷商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此外，禾健系列產品的銷售額先由快遞公司代本公司收取再與本公司結算，中間的時間差為8天。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5.5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2.6百萬元)，增幅為23.0%。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增加至36天(2015年：34天)，並無重大波動。本集團的主要貿易應付款項為應付GHP及禾健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

匯兌風險

由於本集團境內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境外業務主要以紐西蘭元及澳元進行業務交易。針對本集團面臨的匯兌風險，本集團已採取相應的措施，調整了本公司貨幣資金的結構。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及資產抵押。因此，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 (2015年：0%)。

資本開支

於2016年，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26.9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7.9百萬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承擔約人民幣26.0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44.9百萬元)。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5年：無)。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中國經濟狀況的不確定因素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等主要新興經濟體的經濟增長亦有所放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統計數據，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在近幾年有所放緩。全球及中國經濟的不確定因素會對(其中包括)消費者支出、消費者信心、客戶在購物中心內流量水平以及其他購物環境造成不利影響。消費者產品採購(包括採購本集團的產品)可能於經濟衰退期間內下降。經濟長期低迷或前景不確定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匯率風險及匯率波動可能對業務及投資環境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主要因為本集團以澳元及紐西蘭元向澳大利亞及紐西蘭的第三方製造商作出採購。人民幣兌澳元及紐西蘭元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例如，人民幣貶值可能會導致向澳大利亞及紐西蘭採購產品的成本上漲，因為人民幣貶值，本集團須兌換更多人民幣以便取得付款所需的等值外幣。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同對沖外匯風險。

人民幣兌外幣(包括澳元及紐西蘭元)的價值波動，乃受到(其中包括)中國和國際的政治及經濟狀況的變化以及中國政府的財政和貨幣政策的影響。中國政府仍面臨重大國際壓力，或須採取更為靈活的貨幣政策。本集團無法預測未來人民幣的走向。因此，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可能會限制外匯交易，包括H股的股息派發

人民幣目前仍未能與任何其他外幣自由兌換，而外幣的兌換及匯付亦須遵守中國的外匯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會對匯率及本集團的外匯交易產生影響。無法保證在某一匯率下，本集團將有足夠外匯滿足本集團的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的現行外匯監管制度，本集團在經常賬戶下所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股息派發，均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但必須出示有關交易的相關憑證，並與中國境內持有經營外匯業務執照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交易。因此，透過遵守相關程序性規定，本集團即可以外幣派發股息而無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本集團在資本賬戶下進行的外匯交易則必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

本集團無法保證經常賬戶及資本賬戶下外匯交易的相關政策未來始終維持不變。此外，這些外匯政策可能限制本集團獲取足夠外匯的能力，因此可能影響本集團進行外匯交易及取得其他所需外幣。如果以外幣向股東派發股息的有關政策或其他外匯政策發生變化，導致本集團無法取得充足的外匯，本集團的外幣股息派發或會受到影響。倘本集團無法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因而不能就外匯交易將人民幣兌換為任何外幣，則資本支出計劃甚至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人力資源管理

高質素及盡責的員工是本集團於競爭市場得以成功不可或缺的資產。藉著定期提供全面的培訓及企業文化教育，員工能夠獲得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方面的持續培訓及發展。此外，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多種附帶福利。本集團定期檢討其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以確保符合市場慣例及監管規定。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員工909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金及相關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07.4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76.7百萬元)。

重大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5年12月17日，周麗女士、周東先生、上海甲翰寅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中衛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寶捷會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統稱「賣方」)、禾健與本公司訂立收購協議，據此，訂約方已有條件同意進行有關(其中包括)收購禾健之收購。於2016年1月22日，本公司、禾健及賣方訂立有關日期為2015年12月17日收購協議之補充收購協議。

禾健是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主要從事透過在線平台銷售膳食補充劑，其產品主要透過在線平台出售予客戶。禾健的銷售模式與本集團的業務擴張策略一致並形成互補。

收購禾健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17日及2016年1月2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29日的通函。收購事項通過以下交易完成：(i)禾健將申請其股份自中國新三板摘牌；(ii)禾健將由股份有限公司轉制為有限公司；(iii)本公司於禾健轉制為有限公司後收購禾健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80百萬元，將以(a)向寶捷會合夥企業現金支付人民幣5.4百萬元；及(b)向周麗女士、上海甲翰寅投資有限公司、周東先生及上海中衛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合共60,836,237股內資股的方式償付；及(iv)周東先生(賣方之一)將以總認購價人民幣5.4百萬元認購1,881,533股內資股。上文第(iii)(b)及(iv)款每股內資股的發行價為人民幣2.87元。根據按收購事項完成的交易，合共62,717,770股本公司內資股已配發予四名賣方，包括44,084,321股內資股配發予周麗女士、3,355,400股內資股配發予上海甲翰寅投資有限公司、3,518,467股內資股配發予周東先生及11,759,582股內資股配發予上海中衛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收購事項已於2016年6月2日完成。

於2016年4月6日，本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復星合夥企業」)及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復星香港」)訂立收購協議，據此，訂約方已有條件同意進行以下收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收購上海惟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或「上海惟翊」)40%股權，代價為133百萬港元。根據收購事項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復星香港將動用現金代價133百萬港元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3.50港元認購本公司38,000,000股H股(「復星香港認購事項」)。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紐西蘭從事飲食及保健補充劑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全球對保健食品的認識增強，並根據目標公司的良好財務表現，預計本集團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從目標集團的溢利增加中獲益。於2016年4月6日，復星合夥企業持有目標公司40%股權，據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目標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申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收購目標公司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6日、2016年7月21日及2016年10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3日的通函。於2016年10月28日，本公司、復星合夥企業及復星香港書面同意延長收購協議的最後生效日期至2017年5月31日，因為尚未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取得若干批准。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28日的公告。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復星合夥企業及復星香港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收購事項的若干條款。根據有關補充協議，本公司同意以不超過人民幣70百萬元的代價收購目標公司及復星香港認購事項將會取消。修訂認購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31日之公告。

於2016年5月31日，本公司收購Living Nature(一家於紐西蘭註冊成立的公司)全部股權。Living Nature於紐西蘭成立29年，主要於紐西蘭從事化妝品及護膚品製造，其產品分銷至世界各國，如日本、加拿大及歐洲多個國家。收購交易可讓本集團擴大其產品範圍，發掘不同市場分部，提升本集團於全球保健品行業的整體競爭力。收購Living Nature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6月14日的自願公告。收購事項於2016年5月31日完成。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H股

於2016年12月13日，本公司與Five Seasons XIV Limited（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Five Seasons XIV Limited已有條件同意認購45,411,600股本公司新H股，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61港元。董事認為認購新H股可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72.93百萬港元擬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認購股份對應股本為人民幣4,541,160元。於2016年12月13日每股H股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1.83港元。每股認購股份的淨價約1.606港元。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3日之公告內。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資料載列如下：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位／頭銜	委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桂平湖先生	57歲	1999年5月24日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1999年5月24日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主席，負責本公司戰略性發展
張源女士	47歲	1999年5月25日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2011年6月17日	總經理，負責管理、組織及實施董事會決議
徐麗女士	42歲	2002年1月1日	執行董事	2012年10月25日	銷售總監、提名委員會成員
朱飛飛女士	35歲	2003年7月29日	執行董事	2012年10月25日	首席生產官、薪酬委員會成員
許春濤先生	47歲	2013年5月16日	非執行董事	2013年5月16日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代表
蔣伏心先生	60歲	2012年10月25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年10月25日	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戰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
馮晴女士	48歲	2013年1月25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1月25日	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嘉福先生	53歲	2013年8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8月10日	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執行董事

桂平湖先生，57歲，本集團的創辦人，為本公司董事長，於1999年5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桂先生亦為Australia Cobayer Health Food Co. Pty Ltd.、上海惟翊及GHP(上海惟翊之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UK 1964 Ltd.及Living Nature Pty Limited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戰略性發展。彼在1989年7月畢業於南京一所大學，主修漢語，並於2010年6月獲得復旦大學在職EMBA學位。於本年報日期，桂先生連同其配偶持有本公司內資股約78.67%的權益。

於1992年11月至1994年10月期間，彼擔任海南東西方廣告藝術公司的總經理。隨後，彼在1995年1月至1996年12月期間擔任南京湯山花園酒店的總經理。於1997年1月至1998年12月期間，彼擔任南京新創模具廠的總經理。於1999年5月，彼成立本公司，並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彼在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擁有十多年經驗。

張源女士，47歲，於2011年6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張女士亦為南京中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中研生物製品有限公司、北京中生美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廣州中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鎮江中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康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康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澳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GHP、南京宅易購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及上海惟翊的主席。於2016年5月，彼獲委任為禾健的主席、Living Nature、Living Nature Limited、Nature's Infinite Balance Limited及Living Nature Pty Limited的董事。張女士主要負責管理、組織及實施董事會決議。於本年報日期，張女士擁有內資股中約0.98%的權益。

張女士在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擁有十多年經驗。於1999年5月，彼獲委任為本公司辦公室主管，及於2008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張女士在2012年6月獲得南京大學在職EMBA學位。

徐麗女士，42歲，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女士亦為蘇州中生健康生物製品有限公司、無錫中研健康品有限公司、常州中生美好生物製品有限公司、濟南中生華商生物製品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生華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漢中生華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瀋陽中生美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青島中生康健生物製品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Living Nature Pty Limited的董事，徐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於本年報日期，徐女士擁有本公司內資股中約0.82%的權益。

徐女士在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擁有十多年經驗。彼於2002年1月加入本公司任銷售經理。於2010年1月，彼獲晉升為市場部總經理。於2012年10月，彼獲晉升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銷售總監。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徐女士在1999年7月取得中共江蘇省委黨校的經濟管理學文憑，並於2009年9月選修南京師範大學工商管理課程（兩者皆為在職學位）。

徐女士於2015年12月取得浙江大學EMBA學位。

朱飛飛女士，35歲，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朱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於本年報日期，朱女士擁有內資股中約0.10%的權益。

於2003年7月，彼加入本公司銷售部，擔任銷售員。於2008年1月，彼獲晉升為首席生產官。於2012年10月，彼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朱女士在2008年1月畢業於國家開放大學在職工商管理專業。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先生，47歲，於2013年5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本公司投資者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代表。

許先生於1993年7月加入上海市胸科醫院擔任醫師。彼於2012年1月加入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投資及資產管理公司），現任其高級投資總監。彼亦為GHP的董事。許先生於2014年10月獲委任為上海惟翊的總經理兼董事。許先生在1993年7月取得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前稱上海醫科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彼於1998年10月取得查理斯達爾文大學（Charles Darwin University，前稱澳大利亞北領地大學（Northern Territory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伏心先生，60歲，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先生於1986年12月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經濟系外國經濟思想史專業，並隨後於1987年9月取得華東師範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在1996年7月獲得南京農業大學農業研究在職博士學位。彼分別於1980年3月及1987年9月受聘為南京師範大學助教及講師，於1989年9月獲晉升為南京師範大學助理教授、於1994年12月獲晉升為教授、並於2010年2月進一步獲委任為南京師範大學商學院院長。於2015年10月21日，獲江蘇省人民政府聘任為省政府參事。於2016年12月27日，彼亦獲委任兼任為鐘山職業技術學院院長。彼亦為南京師範大學創新經濟研究院院長。

於2007年10月至2013年10月期間，蔣先生曾任南京新街口百貨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682），主要從事百貨零售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2月至2015年2月期間，蔣先生亦擔任江蘇洋河酒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304），主要從事釀酒廠業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11月，蔣先生獲委任為江蘇匯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981））的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馮晴女士，48歲，於2013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女士於1989年7月畢業於南京農業大學食品科學專業，並於1996年7月取得南京農業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彼在2002年3月獲得日本名古屋大學農業科學博士學位。

彼於1996年7月作為專業技術人員加入上海師範大學。於2003年7月至2008年4月期間，彼任職達特茅斯蓋澤爾醫學院 (Geisel School of Medicine at Dartmouth，前稱達特茅斯醫學院 (Dartmouth Medical School)) 藥物毒理系。自2009年9月起，彼一直擔任南京醫科大學公共衛生學院營養與食品安全系教授。

鄭嘉福先生 *FCPA (Aust)*、*FCPA (HK)*、*FCIS*、*FTI (HK)*，53歲，於2013年8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於2003年5月取得澳大利亞迪肯大學 (Deakin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迪肯大學與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聯辦課程)，並於1993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 (前稱香港城市理工學院) 會計學士學位。鄭先生於2000年12月成為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於2008年4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1987年12月至2000年9月期間，鄭先生受雇於一家財務策劃公司，並於離開該集團前獲擢升為首席會計師 (香港)。於2000年10月，鄭先生加盟澳大利亞的 Vitapharm Research Pty Ltd (從事化工及醫藥業務，前稱分別為維奧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維奧醫藥控股有限公司及維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維奧」)，出任專案經理。鄭先生於維奧負責籌資活動及關係管理，彼於維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創業板」) 上市後於2002年2月離開維奧。

於2003年5月，鄭先生加入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連同其集團成員稱為「恒和集團」，從事消費品業務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513))，出任專案經理。效力恒和集團期間，他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財務及會計部主管、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鄭先生於2010年7月離開恒和集團。

於2006年9月22日至2009年10月5日期間，鄭先生為寶儀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寶儀」) 的董事。於2010年2月，寶儀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 (之前為香港法例第32章，於2014年3月3日被廢除) 自行申請註銷登記而解散。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倘 (a) 該公司所有股東同意註銷登記；(b) 該公司從未開始營業或營運、或緊接申請前至少三個月已中止營業或營運；及 (c) 該公司並無尚未清償的負債，則公司方可遞交註銷登記私人公司的申請。鄭先生確認，彼並未有任何過失行動而導致寶儀透過註銷登記而解散，且就鄭先生所知，概無因此次解散而引致任何針對彼作出或將作出的實際或潛在索償。我們董事認為，鄭先生所具備的品格、經驗及誠信足以使其能夠勝任上市發行人的董事職位。

於2011年1月，彼獲委任為一家多領域建築師事務所的財務副總監，現任該公司財務總監。於2011年12月，鄭先生獲委任為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綜合性短期融資服務並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30)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監事

本公司監事(「監事」)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下表載列本公司監事的部分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位／頭銜	委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余敏女士	38歲	2002年9月16日	監事會主席	2012年10月25日	客戶關係經理
陶興榮先生	41歲	2013年5月16日	監事	2013年5月16日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代表
吳雪梅女士	38歲	2005年9月25日	監事	2012年10月25日	康培爾業務部總經理
陸佳純女士	38歲	2001年6月20日	職工代表監事	2012年10月25日	記賬員
陳秀女士	32歲	2003年8月30日	職工代表監事	2013年5月16日	監督專員

余敏女士，38歲，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余女士亦為成都中生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澳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西安澳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余女士在1999年6月畢業於金陵科技學院(前稱南京市農業專科學校)會計專業。於本年報日期，余女士持有內資股約0.10%的權益。

余女士於2002年加入本公司任記賬員，並於2002年9月至2004年9月期間一直擔任該職位。於2004年9月，彼擔任南京銷售經理並於2008年1月獲晉升為客服團隊經理。隨後彼於2012年10月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及客戶關係經理。

陶興榮先生，41歲，於2013年5月16日獲委任為監事之一。陶先生在1999年7月獲得浙江工商大學(前稱杭州商學院)商業法律學士學位。彼在2002年9月獲得司法職業資格證書。

於2007年8月加入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投資及資產管理公司)前，陶先生擔任江蘇省南通市中級人民法院書記員。彼現任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兼風控總經理。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吳雪梅女士，38歲，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其中一名監事。吳女士在2003年6月畢業於南京師範大學自考英語專業。於本年報日期，吳女士持有內資股約0.08%的權益。

吳女士於2005年9月加入本公司任售貨員，並於2010年1月獲晉升為南京銷售副經理。於2012年10月，彼獲委任為監事會成員。於2014年3月，彼獲晉升為本公司康培爾業務部總經理。

陸佳純女士，38歲，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陸女士在2005年10月取得國家開放大學在職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陸女士自2001年6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的記賬員。於2012年10月，彼獲委任為監事會成員。

陳秀女士，32歲，於2013年5月16日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陳女士於2004年7月畢業於江蘇經貿職業技術學院(前稱江蘇商業管理幹部學院)會計專業。

陳女士於2003年8月加入本集團任客服文員。自2009年7月起，彼一直擔任監督專員。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位／頭銜	委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支卉女士	36歲	2002年6月4日	人力資源經理、 聯席公司秘書	2012年10月25日	人力資源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
宋繼明先生	63歲	2005年3月21日	合規專員	2005年3月21日	合規事宜
李斌先生	37歲	2013年7月1日	首席財務官	2013年7月1日	財務管理
吳俊先生	33歲	2006年9月4日	財務總監	2013年9月1日	財務管理

支卉女士，36歲，在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擁有十多年經驗。彼於2002年6月加入本集團任辦公室文員，並於2008年1月獲擢升為人力資源經理。彼於2012年10月擔任董事會秘書，同時兼任人力資源經理及聯席公司秘書。於本年報日期，支女士擁有本公司內資股中約0.07%的權益。

支女士在2002年6月畢業於三江學院現代公司秘書專業。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宋繼明先生，63歲，在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擁有七年以上經驗。於1992年5月，彼加入新疆博湖葦業股份公司(一家造紙公司)。於1999年12月至2005年2月期間，彼擔任該公司董事會秘書。於2005年3月，彼加入本集團任合規專員。於本年報日期，宋先生擁有本公司內資股中約0.04%的權益。

李斌先生，37歲，於2013年7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李先生擁有逾十年會計經驗。彼於2003年8月取得南京財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7月成為美國註冊管理會計師。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於2003年10月至2007年3月出任南京四新科技應用研究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有機硅及非硅類消泡劑的開發及生產的公司)財務部的財務總監。彼分別於2007年6月至2009年9月期間及2009年10月至2010年10月期間任職於中電電氣(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一家從事太陽能組件研發、生產、銷售及服務的公司)的財務部及於江蘇舜天國際集團機械進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從事進出口貿易的公司)的財務部。

吳俊先生，33歲，於2013年9月獲委任為財務總監。吳先生在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擁有逾七年經驗。彼於2006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杭州中研生物製品有限公司財務部記賬員，並於2008年8月擔任該公司財務部記賬員。彼於2011年1月獲晉升為本公司財務經理。

吳先生於2006年6月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項目管理系。

聯席公司秘書

支卉女士，擔任董事會秘書，並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甘美霞女士，FCS (PE) · FCIS，49歲，於2013年1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董事。卓佳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甘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20年的豐富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甘女士為特許秘書，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甘女士亦持有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頒發的執業者認可證明。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將部分職責委派給多個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訂明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設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及發展委員會。



董事、監事、 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以機密形式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目前，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嘉福先生、蔣伏心先生及馮晴女士組成。鄭嘉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目前，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晴女士及鄭嘉福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朱飛飛女士組成。馮晴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目前，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蔣伏心先生及馮晴女士以及執行董事徐麗女士組成。蔣伏心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戰略及發展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及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及提出建議。目前，戰略及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桂平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嘉福先生及蔣伏心先生組成。桂平湖先生為戰略及發展委員會主席。

僱員

本集團與員工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在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僱員方面未曾經歷任何重大問題。此外，本集團日常業務經營從未因勞資糾紛或罷工而遭受任何重大干擾。

在中國，根據有關國家及地方勞動及社會福利法律及法規，本集團須為其中國僱員繳納多項社會保障基金，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重大疾病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從事於中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製造及銷售營養膳食補充劑及銷售預包裝保健食品。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據本公司所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在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識到其從本身業務活動保護環境的責任。本集團不斷尋求識別及管理其經營活動相關的環境影響，以盡可能減低該等影響。本集團宣傳有效使用資源及採取環保技術，旨在最大化其辦事處的節能。例如，本集團尋求升級照明及空調系統等設備，以提高整體運行效率。為識別能效機會，本集團不時衡量及記錄能耗強度。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2016年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1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擬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含稅)分別為每股人民幣6.00分(2015年：人民幣6.75分)及每股人民幣4.57分(2015年：人民幣7.57分)，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取得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批准。擬派股息將於2017年7月31日(星期一)派付予於2017年7月14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知悉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股息。

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企業所得稅和非居民個人股東個人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相關政策及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擬派付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本公司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委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股份，所以，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董事會 報告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非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非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本公司在向H股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時，將預扣10%的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對於非居民個人股東，本公司將統一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所以，非居民個人股東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10%個人所得稅。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16年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2016年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儲備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金額為人民幣118.56百萬元。本集團儲備於2016年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借款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2015年：無)。有關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6。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總收益不足30%，且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的收益少於10%。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總採購額不足30%，且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額少於10%。

於本年度，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擁有本公司成員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於2016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桂平湖先生(董事長)
張源女士
徐麗女士
朱飛飛女士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伏心先生
馮晴女士
鄭嘉福先生

概無董事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

監事

於2016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監事如下：

余敏女士(主席)
陶興榮先生
吳雪梅女士
陸佳純女士
陳秀女士

本公司監事會已於2016年召開兩次會議。監事會於2016年進行的會議及活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中的監事會工作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至25頁。



董事會 報告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同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為期三年，並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於任期屆滿後合資格膺選連任，惟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章程」）規定，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連任期限不得超過六年。

各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為期三年，並可膺選連任。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無賠償（除法定賠償外）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適當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保障，保護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免於承受因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或須就此負責的本集團活動而產生的任何可能責任。

董事酬金

各董事的酬金乃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其他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成員參考董事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薪酬員工的酬金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8。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及薪酬趨勢而制定，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亦會視乎其盈利能力向員工發放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2016年年底或同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或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管理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的任何業務的任何合約。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本公司 股份類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⁴⁾ (%)	於總股本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
桂平湖先生 (「桂先生」) ⁽²⁾	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77,126,590 (L)	70.81%	50.42%
		配偶權益	內資股	52,965,000 (L)	7.86%	5.60%
張源女士	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599,550 (L)	0.98%	0.70%
徐麗女士	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498,570 (L)	0.82%	0.58%
朱飛飛女士	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59,340 (L)	0.10%	0.07%
余敏女士	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59,340 (L)	0.10%	0.07%
吳雪梅女士	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51,480 (L)	0.08%	0.06%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該等證券的好倉。
- (2) 桂先生為吳艷梅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桂先生被視為擁有吳艷梅女士所持有同等數目股份的權益。
- (3) 該等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946,298,370股(即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已計及(i)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29日的公告所載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的23,258,000股額外股份；(ii)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29日的通函內所載收購協議，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發行及配發的新62,717,770股內資股；及(iii)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3日的公告所載認購協議本公司於2016年12月22日發行及配發的新45,411,600股H股。
- (4)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內資股為673,828,77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概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 報告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可使董事及監事通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安排，且概無董事及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類別股份5%或以上人士(本公司的董事及監事除外)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股東	權益性質	本公司 股份類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相關類別 股本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⁴⁾ (%)	於總股本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
吳艷梅女士 ⁽²⁾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2,965,000 (L)	7.86%	5.60%
	配偶權益	內資股	477,126,590 (L)	70.81%	50.42%
周麗女士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4,084,321 (L) ⁽⁵⁾	6.54%	4.66%
程小偉先生 ⁽⁶⁾	配偶權益	內資股	44,084,321 (L) ⁽⁵⁾	6.54%	4.66%
季昌群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5,411,600 (L) ⁽⁷⁾	16.67%	4.80%
Magnolia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5,411,600 (L) ⁽⁷⁾	16.67%	4.80%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5,411,600 (L) ⁽⁷⁾	16.67%	4.80%
Five Seasons XIV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45,411,600 (L) ⁽⁷⁾	16.67%	4.80%
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董事會 報告

股東	權益性質	本公司 股份類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相關類別 股本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⁴⁾ (%)	於總股本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
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上海復星惟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董事會 報告

股東	權益性質	本公司 股份類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相關類別 股本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⁴⁾ (%)	於總股本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
郭廣昌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61,111,000 (L) ⁽⁸⁾	9.07%	6.46%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38,000,000 (L) ⁽⁹⁾	13.95%	4.02%
陳學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27,576,000 (L)	10.12%	2.91%
First Beij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投資經理	H股	15,896,000 (L) ⁽¹⁰⁾	5.83%	1.68%
First Manhattan Co.	投資經理	H股	15,896,000 (L) ⁽¹⁰⁾	5.83%	1.68%
First Manhattan LLC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5,896,000 (L) ⁽¹⁰⁾	5.83%	1.68%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該等證券的好倉。
- (2) 吳艷梅女士為桂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艷梅女士將被視為擁有桂先生所持有同等數目股份的權益。
- (3) 該等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946,298,370股(即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已計及(i)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29日的公告所載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的23,258,000股額外股份；(ii)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29日的通函內所載收購協議，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發行及配發的新62,717,770股內資股；及(iii)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3日的公告所載認購協議本公司於2016年12月22日發行及配發的新45,411,600股H股。
- (4)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分別為673,828,770股及272,469,600股。
- (5) 於2015年12月17日，周麗女士、周東先生、上海甲翰寅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中衛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寶捷會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禾健與本公司訂立收購協議(經日期為2016年1月22日的補充收購協議所補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其中包括)向周麗女士發行及配發本公司44,084,321股內資股，作為收購禾健代價的一部分。配發已於2016年6月14日完成。
- (6) 程小偉先生為周麗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程小偉先生被視為擁有周麗女士所持有同等數目股份的權益。

- (7) 於2016年12月13日，本公司與Five Seasons XIV Limited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Five Seasons XIV Limited已有條件同意認購45,411,600股新H股。配發已於2016年12月22日完成。

Five Seasons XIV Limited由豐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豐盛控股有限公司由Magnolia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擁有約46.58%。Magnolia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季昌群先生全資擁有。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豐盛控股有限公司、Magnolia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季昌群先生被視為於Five Seasons XIV Limited持有的45,411,600股本公司H股中擁有權益。

- (8) 該等61,111,000股本公司內資股由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而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由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約1.05%及約31.74%。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之普通合夥人。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權。此外，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約60%股權，而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於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間接持有約13.11%股權。因此，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總共擁有約45.90%權益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則由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則由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後者由郭廣昌先生持有64.45%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限合夥企業之普通合夥人被視為對有限合夥企業擁有實際控制權，即使其於有限合夥企業的股權可能低於三分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61,111,000股本公司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9) 於2016年4月6日，本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與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發行及配發38,000,000股H股，以收購上海惟翊的40%股權。

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由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後者由上海復星惟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擁有約0.83%。上海復星惟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約75%。

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約99.1%，後者由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由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公司)全資擁有。復星控股有限公司亦持有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的71.51%股權。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由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後者由郭廣昌先生持有64.45%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復星惟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將持有的本公司38,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 報告

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收購上海惟翊的若干條款。根據補充協議，達成本公司將收購上海惟翊的40%股權，代價不超過人民幣70百萬元，將以現金支付，而復星惟實(香港)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38,000,000股H股將被取消。

- (10) First Beij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透過其附屬公司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該等15,896,000股H股，而First Beij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由First Manhattan Co.持有10%，而後者由First Manhattan LLC持有1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irst Manhattan Co.及First Manhattan LLC視為持有該等15,896,000股H股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除外)告知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

於2016年，除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重大收購附屬公司」一段披露收購上海惟翊一事外，本集團概無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進行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該等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伏心先生、馮晴女士及鄭嘉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體制。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

優先購買權

章程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的適用中國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桂平湖先生及吳艷梅女士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彼等已確認遵守不競爭承諾。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控股股東一直遵守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有關不競爭承諾。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自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日期起直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均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H股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於2016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來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所得款項淨額」)淨值達約428.7百萬港元(人民幣336.4百萬元)。

於2016年12月31日，(i)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2.0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已用於收購GHP及改善Living Nature產品功能；(ii)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0.2百萬元已用於設立研發測試中心；(iii)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1.2百萬元已用於建立信息技術及物流中心；(iv)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1.4百萬元已用於營銷及推廣活動；(v)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3百萬元已用於擴大銷售網絡及開闢新市場；(vi)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3.2百萬元已用作於營運資金及所得款項淨額之餘額約人民幣180.3百萬元已存入銀行，擬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31日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使用建議加以使用。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至少25%的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會 報告

核數師

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公司2015年5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董事會確認立信德豪與本公司之間概無分歧。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往三個年度並無其他變動。

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任職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分別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

未來展望

於2016年，本公司重組資源，開展多元化業務，準備迎接未來挑戰。我們相信2017年對我們而言是收獲的一年。

對本公司而言，建設信息技術研發中心是一個全新的開始。於建設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先進的信息技術設備、高端研發技術及人員。本公司將投入更多資源在產品研發上，為客戶提供更高品質的產品。

2017年是本集團品牌發展的關鍵一年。2017年將是本公司成立以來的第18週年、GHP的第30週年、Living Nature的第30週年及禾健的第16週年。本公司將利用這一契機，加大在營銷方面的投入，透過提升各品牌的影響力，本集團的戰略目標是建立全球化的品牌，運用品牌文化、品牌歷史及品牌建設加強各品牌的發展。

於2017年，我們將繼續推進呼叫中心系統，透過品牌、營銷、信息技術及團隊建設，大力發展呼叫中心系統業務。

我們的工作是為生命服務。我們的責任是改善生命質量。這是一個崇高的事業，充滿慈悲仁義與人文關懷。只要有人類存在的地方，就有健康需求。我們將堅持我們的初衷，繼續致力於為社會服務，呵護生命使生活變得更健康、更長久及更美麗。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桂平湖先生

中國，南京，2017年3月28日



2016年度監事會 工作報告

2016年度報告期內，監事會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細則》、《監事會工作細則》和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著對公司和對股東負責的態度，認真全面履行了監督職責，對公司運作情況、公司財務情況、投資情況等事項履行了監督檢查職責。此外，監事會履行了對董事會成員、公司經理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職能。

一、監事會日常工作情況

2016年度，監事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

2016年3月29日，會議審議了《公司201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公司2015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公司2015年度財務決算以及公司2016年財務預算的議案》、《關於公司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聘請公司2015年度財務審計機構並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確定其酬金的議案》、《關於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監事薪酬的議案》、《關於公司提取2015年法定公積金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向董事會作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各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面值總額20%的額外內資股及H股，同時授權董事會修訂其認為適當的本公司章程細則，藉以反映根據相關授權配發或發行額外股份時的新股本架構的議案》。

2016年8月29日，會議審議了《關於公司2016年上半年業績以及有關派發中期股息的議案》、《關於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重大內部審核事項的議案》、《關於公司對於員工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及其他不正當行為提出建議的議案》。

二、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公司監事會列席了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會議，對公司生產經營運作等情況履行了其監督職能。對公司的發展戰略、重大事項決策情況進行了適時有效的監督，發揮了監事會的職能，在公司2016年度發展中履行了應盡的職責。

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會決策程序嚴格遵循《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案，運作規範，勤勉盡職；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完善；信息披露及時準確；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時，並無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細則》或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2016年度監事會 工作報告

三、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及附屬公司2016年業務營運狀況以及公司2017年財政年度的業務計劃進行了審閱。

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報告全面、真實、正確地反映了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公司年度經營業績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並出具了審計報告。該審計報告實事求是，客觀公正。

四、監事會對關聯交易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為，除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重大收購附屬公司」一段披露收購上海惟翊一事外，本集團於2016年度概無關聯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進行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

五、監事會對內部監控自我評核報告的審閱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內部監控報告進行了審閱，並認為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適當的內部監控制度，內部監控管理體系運行有效，確保了內部監控制度的貫徹執行和日常業務的正常開展。

六、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的執行情況

監事會成員對提交予股東大會的決議案的內容並無異議。監事會監督股東大會通過的各項決議案的執行情況，並認為董事會能夠認真執行有關決議案。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案，並未發生有損股東利益的行為。

特此報告。

代表監事會

主席
余敏女士

2017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已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及問責性之關鍵。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原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標準守則(連同若干修訂)。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性決策及績效並應客觀地採納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應定期審核董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所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正花費足夠的時間履行有關責任。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會構成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桂平湖先生(董事長)
張源女士(首席執行官)
徐麗女士
朱飛飛女士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伏心先生
馮晴女士
鄭嘉福先生

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 18 至 21 頁「董事」一節。

概無任何董事會成員與另一名成員有關聯。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之出席記錄

至少應一年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涉及大多數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信方式積極參與。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除定期董事會會議以外，董事長亦在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舉行了九次會議。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各現任董事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於本年報第 48 頁「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一節。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桂平湖先生及張源女士分別擔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長領導董事會及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首席執行官專責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日常管理及一般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A.4.2條指出，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應在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且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章程項下規定，董事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且彼等任期須為三年。董事於其任期屆滿時符合資格參與重選，然而獨立董事之留任任期將不會超逾六年。在本公司上市所在地的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則的規限下，倘董事會委任新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任何臨時空缺或增加成員，則有關新增董事的任期將於下一屆股東大會時到期且彼合資格進行重選。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的職責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職責，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直接及間接通過其委員會領導管理層及為管理層提供指導，監控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績效，並確保落實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高標準的本公司監管報告並帶來董事會的平衡，以便產生與企業行動及營運有關的有效而獨立的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聯席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動的最新情況，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會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份認識到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推動簡報會，並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參加與以下主題有關的培訓／研討會，比如：(i)與上市公司的併購法規有關的最新情況；(ii)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iii)企業境外併購中的法律風險及措施。以下董事已出席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培訓：

董事姓名	參與
執行董事	
桂平湖	出席
張源	出席
徐麗	出席
朱飛飛	出席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	出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伏心	出席
馮晴	出席
鄭嘉福	出席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及發展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具體的書面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清楚地訂明其權力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列於第2頁的「公司資料」。



企業管治 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伏心先生、馮晴女士及鄭嘉福先生。鄭嘉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會較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者寬鬆。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外聘核數師的審核範圍及委任以及可使本公司僱員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審閱(其中包括)有關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考慮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的重大問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關連交易，以及可使僱員關注可能不當行為的安排。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召開兩次會議。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各現任成員於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乃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一節的表格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晴女士及鄭嘉福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朱飛飛女士組成。馮晴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會較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者寬鬆。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7。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各現任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乃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一節。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伏心先生及馮晴女士及一名執行董事徐麗女士組成。蔣伏心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會較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者寬鬆。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善用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於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年齡、性別及其他素質等方面之分別。本公司在制定董事會成員的最佳組合時將考慮上述分別。所有董事會成員之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商定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供其採納。



企業管治 報告

提名委員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多樣性方面維持了適當的平衡。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各現任成員於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一節。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伏心先生及鄭嘉福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桂平湖先生。桂平湖先生為戰略及發展委員會的主席。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及提出建議。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及發展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2016年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決策。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戰略及發展委員會各現任成員於戰略及發展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乃載於下文「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一節。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董事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以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審核 委員會	戰略及發展 委員會	股東 週年大會	其他 股東大會 (如有)
桂平湖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6/6
張源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6/6
徐麗	9/9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6/6
朱飛飛	9/9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6/6
許春濤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6/6
蔣伏心	9/9	1/1	不適用	2/2	1/1	1/1	6/6
馮晴	9/9	1/1	1/1	2/2	不適用	1/1	6/6
鄭嘉福	9/9	不適用	1/1	2/2	1/1	1/1	6/6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長亦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 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承認其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審核其有效性的責任。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負責制定、維持及評估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制定及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管理層負責協助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過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有關內部監控的領導及協作事宜、監督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的審核部門負責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審核部門測試有關會計政策及所有重大控制的關鍵問題，及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其發現。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目標是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保障本公司資產、保持完整會計記錄及提高營運效率，以實現發展戰略。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不同功能及領域，例如組織架構、發展戰略、人力資源、資產管理、銷售及採購、財務及會計、資訊科技、內部審計、合同管理及行政管理。

本公司透過主要業務過程，已制定及採納附有界定實施權限的若干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控制活動主要透過以下各項進行：

1. 於制定界定業務過程及工作責任時實行職責分離；
2. 基於各業務單位的業務過程的實際需要，界定審批權限、審准程序及責任；
3. 通過嚴格遵循會計標準及框架制定會計程序，提高會計工作的質量及水平以及改善會計工作程序；及
4. 設立及定期評估資產使用及管理的程序，及通過界定清晰的業務流程及工作責任保障本公司的資產。

本公司對內部監控制度的自我評核有以下特點及過程：

1. 與中級及高級管理層溝通，以收集風險資料，進行分析及識別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高風險領域，此舉將用於制定及實施內部監控制度及界定風險範圍及關鍵領域；
2. 根據本公司所有業務過程內部監控制度的狀況，識別主要風險資料，界定清晰的風險管理責任及採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要求；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3. 通過穿行測試核查及評估內部監控制度的實施及效用，識別設計上的缺陷；
4. 通過評估據發生頻率抽取主要控制活動樣本，識別於實施內部風險監控制度過程中的缺陷；及
5. 從業務過程角度識別內部監控制度的重大缺陷，及根據審核部門的發現及報告改善前述狀況。實施及測試已改進的內部監控制度並驗證其效用。

於自我評核過程中，本公司已採納訪談、穿行測試及抽樣等方法，廣泛收集有關內部監控設計及實施效用的證據，準確地分析及識別內部監控制度的缺陷。每年會進行自我評核，以確認妥為遵守內部監控政策。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確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連同內部審核的發現，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及非財務控制)，並認為該等制度行之有效及並無發現重大缺陷。

已落實安排以便本公司員工以保密形式對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中可能的不當行為提出擔憂。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如信息披露管理程序、重大信息內部申報程序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程序，該等程序為本公司的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員工提供處理機密信息、監控信息披露及回覆詢問的一般指導。

已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內幕消息的未經授權訪問及使用。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遭受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陳述載於第76至8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 報告

核數師薪酬

本年度內，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薪酬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人民幣千元
年度審核服務，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1,750
A股首次公開發售審核服務，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300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核證服務，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的另一成員公司	71
法定審核服務，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的另一成員公司	195
其他諮詢服務，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200

公司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支卉女士對保健食品及營養膳食補充劑行業甚有經驗，並且對董事會及本公司的運作有全面的認識。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聘用外部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甘美霞女士為其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另一聯席公司秘書支卉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本公司已從聯席公司秘書接獲培訓資料，根據有關培訓資料之內容，本公司認為，聯席公司秘書的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要求。

不競爭承諾

控股股東桂平湖先生及吳艷梅女士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¹不競爭承諾並已確認，彼等概無從事與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各控股股東已根據不競爭承諾作出承諾，彼將不時向本公司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所有必要的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及不競爭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

各控股股東已確認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有關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的事宜須由董事會審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不競爭承諾執行情況的事宜，並認為各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



股東權利

為了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應在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個別事宜(包括個別董事選舉)提呈個別決議案。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及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55條及第67條，單獨或合共持有本公司附帶表決權的已發行股份10%或以上的股東可透過遞交載有擬於會上討論事項說明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單獨或合計持有逾3%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於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交提案。董事會須於接獲該提案起計2日內向其他股東發出通知並於股東大會上列入該提案以供審議。提案所述事項須在股東大會的職能及權力範圍內及其須有明確議題及具體決議。

除了上述事宜外，召集人於發出有關股東大會通知的公佈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所列的提案或添加新提案。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至於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企業管治 報告

聯絡詳情

股東可向以下地址發送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國

江蘇省

南京

玄武區

長江路 188 號

德基大廈 30 樓

(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傳真：86-25-86819167

電郵：zhihui@zs-united.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將簽妥的要求書、通告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存放及寄發至以上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確認文件以令該等函件生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規定披露。

股東如需任何協助，亦可致電本公司，號碼為 86-25-86819188。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的代表(倘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的詢問。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修改其章程。修訂的詳情載列於日期為 2016 年 2 月 29 日的通函及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5 日的公告。最新章程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內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目錄

關於本報告	55
1 責任管治	56
1.1 ESG管理架構	56
1.2 利益相關方識別與溝通	57
1.3 重大性議題識別	58
1.4 優化管理	59
2 綠色品牌	60
2.1 品牌聲明	60
2.2 綠色產品	61
2.3 精益生產	64
2.4 竭誠服務	65
3 保護地球	66
3.1 節約資源	66
3.2 保護環境	67
4 溫馨家庭	70
4.1 關愛員工	70
4.2 培育英才	71
5 貢獻社會	72
5.1 社區健康	72
5.2 社區公益	72
附錄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73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關於本報告

報告時間範圍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部分內容超出上述範圍。

報告發佈週期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為年度報告，每年定期發佈。本報告為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編制依據

報告編制主要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指引》等相關文件。本報告是按照一套由系統的程序而釐定的。有關程序包括：識別和排列重要的利益相關方、識別和排列ESG相關重要議題、決定ESG報告和界限、收集相關材料和依據、根據資料編制數據、對報告中的數據進行檢驗等。

報告指代說明

為便於表達，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在報告中的表述分別使用「中生聯合」、「本集團」和「我們」。

報告數據說明

本報告所引用的歷年數據為最終統計數據，財務數據如與年報有出入，以年報為準。報告中的財務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特別說明除外。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17年3月28日獲董事會通過。

報告聯繫方式

南京市玄武區長江路188號德基大廈30樓

電話：86-25-86819188

傳真：86-25-86819167

網址：<http://www.zs-united.com>

E-mail: sinolife@zs-united.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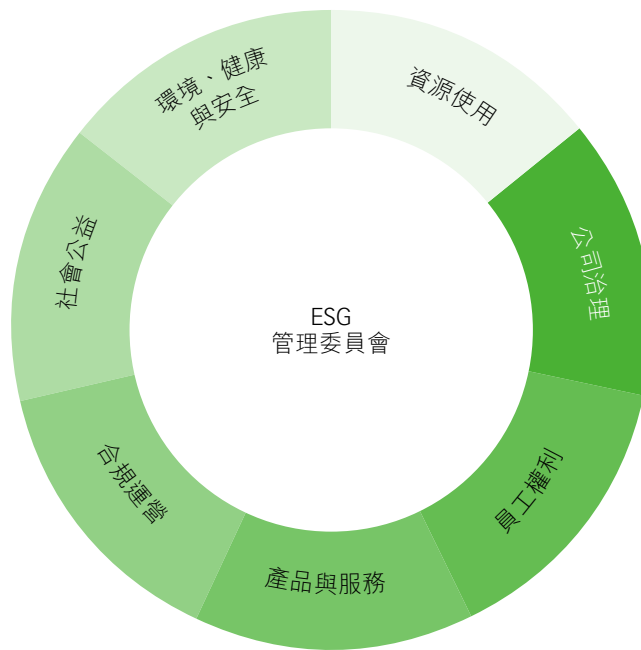
本集團始終秉持成為「全球營養健康管理專家」的目標，積極投資和發展綠色健康事業，通過優化管理水平、提升產品品質，帶動行業可持續發展，進而促進公眾生活質量的提升。這一過程也是本集團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體現。

1 責任管治

隨著規模不斷擴大，國際化戰略穩步實現，本集團將社會責任納入企業整體戰略體系，持續優化管理、加強內部控制，積極開展同利益相關方的對話與溝通，不懈追求可持續發展，不斷將社會責任融入企業管理的各個環節。

1.1 ESG 管理架構

為更好地迎接企業在 ESG 方面的挑戰，本集團成立了由行政總裁牽頭的 ESG 管理委員會，將經濟、環境和社會影響的管理統籌兼顧，並確保相關任務從最高管制機構通過由各職能部門負責人組成的 ESG 工作組層層傳遞到各級員工。



ESG 管理委員會定期向公司董事會彙報，以助後者評估及釐定本集團就環境、社會及管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合適有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1.2 利益相關方識別與溝通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交流，通過各種渠道傳播我們的社會責任價值與實踐，瞭解利益相關方的要求，並採取措施，滿足利益相關方合理期望與訴求。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與回應方式
政府與監管機構	貫徹落實國家政策法律法規 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帶動地方就業 推動行業發展	上報文件 建言獻策 專題匯報 洽談合作
股東及投資者	收益回報 合規運營 安全生產	公司公告 專題匯報 邀請實地考察
供應商	依法履約 誠信經營 供應鏈管理	商務溝通 現場調研 交流研討
媒體	合規運營 產品責任 公益活動	新聞稿／公告 會議 邀請現場考察
員工	權益維護 職業健康 薪酬福利 職業發展	職工代表大會 集體協商 民主溝通平台
消費者及公眾	優質產品與服務 改善社區環境 參與公益事業 信息公開透明 綠色原材料及生產	公司網站 公司公告 採訪交流 客戶反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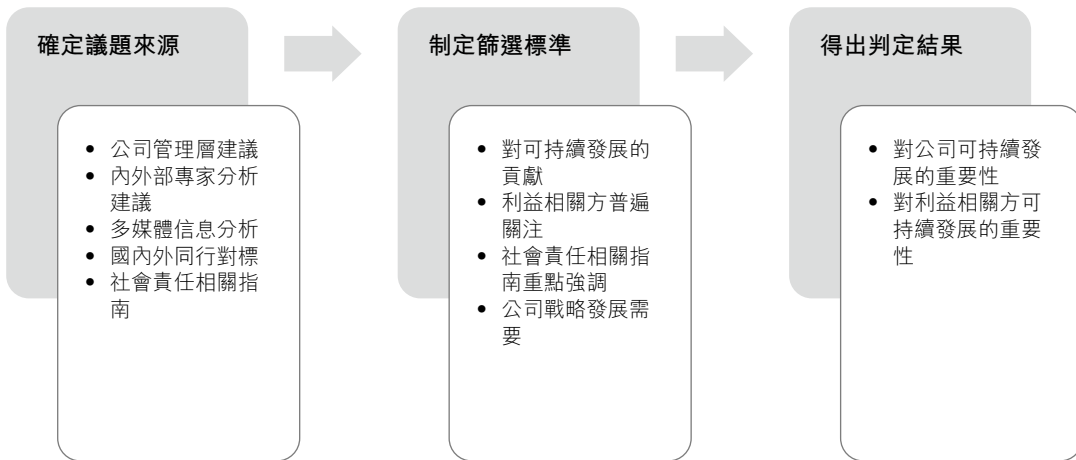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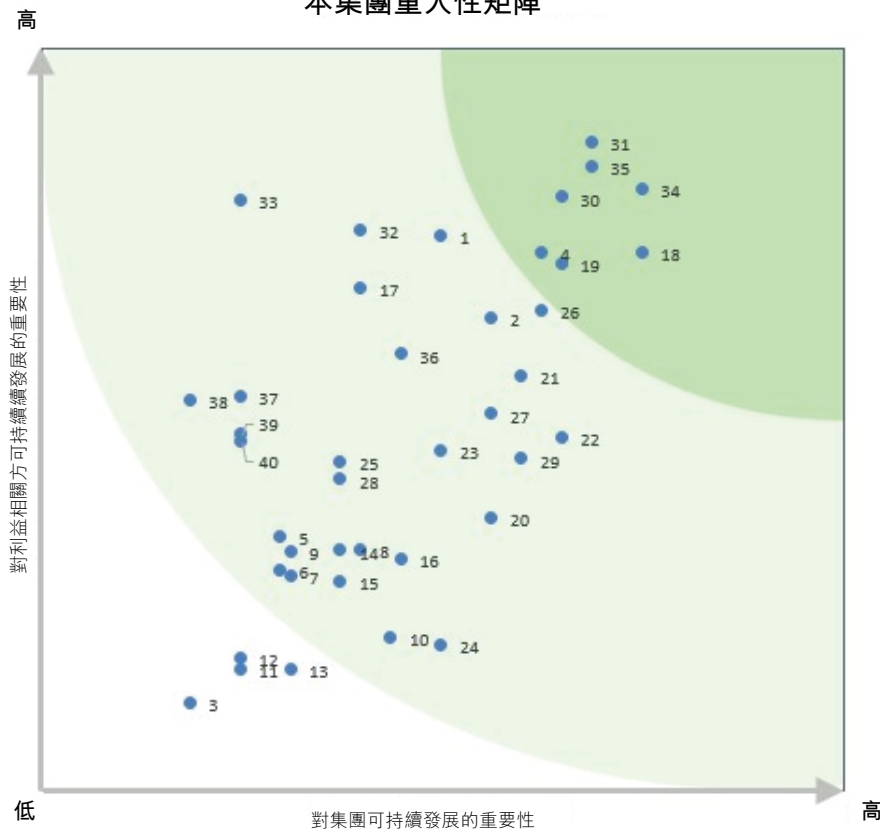
1.3 重大性議題識別

為瞭解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提升報告的針對性與回應性，本集團依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識別環境、社會和管治議題並進行重大性判定，確保報告披露的信息全面覆蓋公司發展和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點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篩選流程



本集團重大性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經濟議題	環境議題	社會議題
1. 業務表現	5. 保護水資源	13. 噪音管理
2. 行業趨勢	6. 廢水處理	14. 環境管理體系
3. 氣候變化對運營 收入的影響	7. 廢氣處理	15. 減少排放
4. 文化及運營價值	8. 固體廢棄物處理	16. 維護生物多樣性
	9. 施工管理	17. 員工薪酬福利
	10. 土地使用	18. 員工職業安全 健康
	11. 土壤修復	19. 員工發展與培訓
	12. 地下水	20. 員工背景多樣化
		21. 人權保障
		22. 社區貢獻
		23. 社區、政府關係 維護
		24. 移民安置與就業
		25. 社區環境維護
		26. 遵守相關社會 法規
		27. 公益慈善
		28. 日常業務對社區 影響
		29. 反腐倡廉
		30. 保障服務質量
		31. 按照合同履約
		32. 保護客戶隱私
		33. 客戶投訴管理
		34. 遵守產品與服務 相關法規
		35. 遵守市場推廣 相關法規
		36. 供應商環境表現 評估
		37. 供應商人員安全 培訓與提升
		38. 供應商社會表現 評估
		39. 供應商勞工守則 表現評估
		40. 供應商人權表現 評估

1.4 優化管理

- 年度主題

2016年，本集團的管理工作以「優化」二字為主題展開。年內並購了禾健、Living Nature，以及2015年度控股GHP。在完成了一系列的控股及收購之後，本集團已成為了一家初具規模的跨國集團企業。中生、禾健及GHP研發團隊，在各自區域、領域，均擁有專業人才並在過往取得良好成績。2016年，通過優化管理，各方資訊及資源共享，形成合力，對提升集團整理研發力量、把握全球前端研發資訊、推進海內外新品研發及進度，起到積極作用。此外、中生與禾健IT部門也進行了優化整合，對於發揮各自優勢，有效控制及縮減整體成本，均取得積極成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公司治理**

本集團根據現代企業制度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組成的「三會一層」治理架構。公司治理結構單元權責明確、各司其職、互相協調、有效制衡，形成了科學決策、規範運作的經營管理架構。

更多公司治理的內容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 **誠信反腐**

本集團堅決抵制任何形式的貪污受賄及徇私舞弊行為，嚴格依照《刑法》、《反不正當競爭法》等國家法規對相關事務進行管理。本集團及附屬公司均制定有《員工守則》或《商業準則》，作為其所有事務中公開、誠信和責任的最高標準，並致力於營造誠信和反舞弊反欺詐的公司文化。我們設有市場監察部，專門制定公司職員在銷售過程中的舞弊和欺詐的預防、報告及管理方面的原則，旨在通過宣傳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引導員工及公眾在對涉嫌舞弊或腐敗行為方面的溝通方式，從而規範公司的商業活動。

公司高級管理層和內部監督部門在預防、監管與糾正舞弊行為及潛在舞弊行為方面有首要責任。

2016年，公司未發生因舞弊或欺詐引起的訴訟事件。

2 綠色品牌

2.1 品牌聲明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專注於大健康產業的耕耘與開發。受益於國家對產業的扶持，我們通過17年持續的學習、完善與拓展，目前已成長為一家集產、供、銷三位一體，多品牌、全球化的跨國集團企業。

作為一家初具規模的跨國集團，我們堅持以樹立全球化品牌作為戰略目標。多品牌並驅，發揮各自優勢、全球化發展是本集團持續的戰略目標。目前集團旗下已擁有品牌包括：中生、禾健、Cobayer、Good Health、Living Nature。

本集團特此聲明：以樹立全球化品牌作為戰略目標。堅守初心，立足中國，將產業從中國、澳大利亞、紐西蘭，拓展至全球。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2.2 綠色產品

- 自然品質

本集團致力於為消費者生產和提供有機天然、高品質的營養膳食補充劑，打造健康和安全的產品是我們的信條。

本集團在產品開發、製造、測試及包裝的每一步，都恪守綠色理念。從全球原料採購、精選國內一流生產基地、甄選特色的高品質原料到生產過程中減少化學合成加工、避免有害成分添加，再到選擇優質安全的包裝材料，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全面、科學、天然以及安全的營養膳食補充生產體系，贏得客戶的長期忠實選擇。

近年來，本集團積極進行海外收購，力爭將國內外最天然的營養產品和最優質的健康理念傳遞給中國消費者。

好健康(Goodhealth)收購案例



好健康(Goodhealth)採用紐西蘭領先的科技研發能力和純天然的原料，憑藉著紐西蘭獨有的生物多樣性和極佳的氣候狀況，產品天然受益於較高的生物活性和有益成分，並利用研發技術對產品進行有效性分析，在產品追溯領域實現全球領先，其生物活性原料更是天然純淨、遠離污染。本集團於2015年5月完成了對好健康(Goodhealth)的並購。

Living Nature 收購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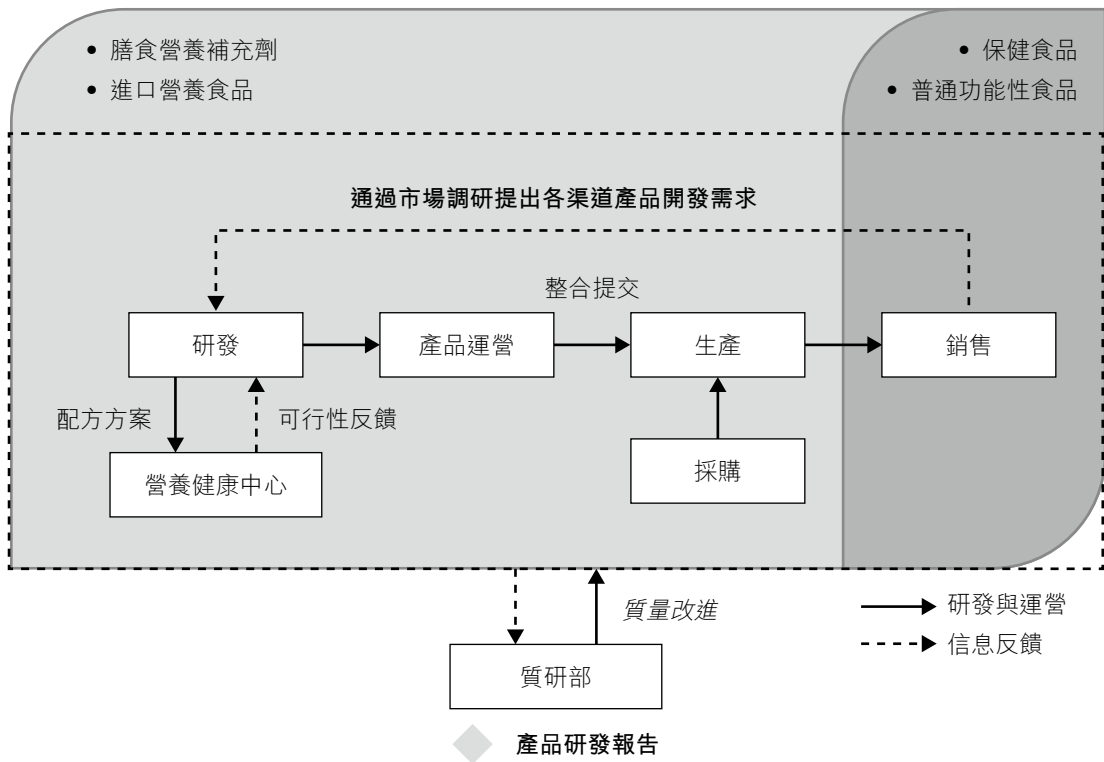
Living nature成立已有29年，主要於紐西蘭從事化妝品及護膚品製造。其產品主要使用天然植物原料，不進行化學合成，不含重金屬、乙醇和香精，安全無污染，100%純淨天然。產品使用可再生的包裝及染料，使用無氯紙張，所有產品均不進行動物實驗。產品取得BDIH(Bundesverband Deutscher Industrie-und、Handelsunternehmen(德國工商聯邦協會)天然化妝品認證以及澳洲的COSMOS認證，是真正經過認證的天然品牌。本集團於2016年5月完成了對Living Nature的收購。

• **創新研發**

本集團從創始之初就以「讓亞健康的人健康起來，讓健康的人更健康」為目標，致力於通過研發提高行業地位，推動保健品行業的更新和增長。

為了突破產業瓶頸，本集團正逐步建立起新型研、產、銷體系。2014年，「本集團」和中糧營養研究院成立「中生中糧研發中心」，簽訂戰略合作，成為中國健康品企業「試水者」；2016年，本集團又建立起了多功能一體的科技研發中心，持續加大研發投入。

科技創新，離不開下游市場的支持。因此，本集團採取以市場為本的研究及產品開發流程。將研發、生產、市場、銷售有機結合併形成閉環。



經過不懈努力，本集團已在目標市場具有較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譽度，並擁有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計發售703項既有產品及新產品，並於2016年推出56項新產品。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與大型研究機構合作，持續關注發展及推出新產品，引入新成分與功效，為消費者的健康保駕護航，為消費者提供更加多樣的產品選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 **品牌與榮譽**

本集團尊重知識產權及商標保護，嚴格遵守國家《專利法》、《商標法》等國家法規，並確保海外運營企業滿足當地相關合規要求。同時，基於保健品行業特殊性，我們對產品在國家食藥監相關批文的獲取情況上有嚴格的把控。本集團擁有合計29項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保健食品批文，該等批文代表著中文就營養膳食補充劑設定的最高產品及監管標準。



我們將知識產權保護視為品牌發展的基石。截止2016年底，本集團共擁有268項商標。

「中生輔酶Q10膠囊」和「中生牌亞麻酸軟膠囊」榮獲江蘇省科學技術廳頒發的高新技術產品認定證書

本集團榮獲2015福布斯中國潛力企業

本集團被江蘇省保健養生協會評選為「放心消費示範企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生產基地榮獲 HACCP 認證 ISO9001 認證以及 ISO22000 認證，並榮獲南京市政府《重合同守信用企業》，平安企業創建活動領導小組頒發的《平安企業》，南京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誠信單位》，工商認可的機構出具的《誠信報告》。

「中國(南京)健康服務業發展高峰論壇」會上，中生聯合榮獲了「2013年健康產業示範基地獎」，「中生牌輔酶Q10系列產品榮獲2013年健康產業具有影響力品牌產品獎」。

2.3 精益生產

- **質量管理體系**

本集團以「質量求精，健康養生，追求卓越，顧客滿意」為方針，全體員工樹立一切以顧客為中心的意識，滿足顧客要求，並爭取超越顧客期望，以精益求精的工作態度來保證所生產的產品的質量，實施持續改進的質量管理體系，使本集團的產品達到國內領先水平，力爭趕超國際先進水平。

公司質管部為產品質量管理機構，負責監督和審查企業內所有與產品生產相關的活動是否符合食品生產安全管理制度及保健食品生產良好規範要求。對產品質量逐級進行管理，力爭達到「產品出廠合格率100%；顧客滿意度≥90%，有效投訴率≤1%；合同履約率≥99%」的目標。

- **嚴格的質量檢測把控**

嚴格的質量檢測把控是質量管理體系中關鍵的一環。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質量把控制度和規程，以規範生產過程中質量管理的具體落實。

本集團建立了原輔料檢驗管理程序、工藝規程、批生產記錄、清潔管理、包裝材料檢查檢驗制度等系列文件，在生產的每個環節中都嚴格按照規定的程序和標準進行質量把控，所有原料、輔料、包裝材料、中間體和成品都嚴格檢驗，保證產品的質量和安全，讓每一位消費者用得放心。

- **規範供應鏈管理**

作為業內領先的營養膳食補充劑供應商，本集團制定了完善的供應鏈管理制度，包括《供應商准入管理程序》、《供應商資質管理制度》、《供應商審計管理制度》以及《供應商評估程序》等，規範供應商開發、准入流程，對供應商進行管理、審計及評估。本集團公正對待所有供應商，以符合職業道德的方式與供應商或潛在供應商溝通，尊重每一位供應商。在採購和銷售中，擁護並切實按照誠信的原則工作，譴責任何形式的商業賄賂。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 **合同履約**

本集團深知誠信經營，嚴守承諾，是改善企業經營質量，滿足客戶需求，建立企業信譽，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一直堅持以「合同履約率≥99%」為目標，與合作方竭誠合作，對消費者誠信盡責。

為了加強對不良品的管理，保障消費者權益並助力品牌推廣，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不良品管理及產品召回制度。公司規範不良品的判別、統計、處理、報廢等管理過程，確保所有的不良品能夠得到識別，不再流入銷售市場；確保不良品均得到妥善處理；督促各流通環節妥善做好產品防護，減少非預期不良品的產生，降低公司損失。

2.4 竭誠服務

- **提升客戶體驗**

本集團堅信，企業的成功不只是贏得豐厚的利潤，更重要的是贏得客戶的信任和滿意。因此，我們不渝地追求客戶滿意，從營銷、銷售、售後以及健康諮詢等多個維度進行努力，並建立客戶滿意調查方案，對客戶滿意度進行跟蹤。

為打造優質、舒適的客戶體驗，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店鋪和人員管理制度，規範服務人員的行為規範，注重培養員工的專業性，為消費者提供更為全面、專業、權威、可靠的服務和建議。

面對日新月異的互聯網時代，電商、移動互聯網等的興起也在逐漸改變民眾的消費模式。本集團主動做出改變，整合互聯網、呼叫中心、無線終端和客戶關係平台，加強電子商務平台的跨境銷售，省去經銷商、超市、藥店、推銷員等所有中間環節，消費者通過電話和網站就可以買到優質平價的保健品，同時還能得到專業的健康諮詢、便捷的物流配送、無憂的售後服務。

本集團快速增長的零售網絡及多元化銷售平台令本集團能夠服務於更廣泛的客戶群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覆蓋中國12個省份及直轄市的20個城市的多元化銷售平台。本集團在中國的多元化銷售平台主要包括中生品牌零售店（9家專賣店及27家地區銷售中心）、24家康培爾品牌零售店，以及禾健線上呼叫中心（400電話呼出）。中生品牌零售店主要位於商業中心區、設施完善的住宅區域或地方交通中心。康培爾品牌零售店主要位於大型高檔購物中心。本集團在海外的多元化銷售平台主要包括廣泛分佈於全球的國際經銷商網絡（包括英國、德國、荷蘭、加拿大、韓國、日本、新加坡、南非、越南、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阿聯酋等），及紐西蘭和澳大利亞本地的大型連鎖藥房、健康品超市及旅遊商店。此外，2016年度，本集團持續與阿裡巴巴、天貓國際、京東全球購、蘇甯易購、Health Post、Health Element等其他電子商務平台開展合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保障消費者權益**

本集團重視每一個消費者對產品的反饋，我們秉持著「誠信高效，優質服務，持續改進」的客戶服務方針，為廣大消費者提供產品、服務及健康諮詢，信息反饋，投訴及建議等全方位優質服務。

公司總部設有顧客投訴熱線，為顧客提供更為全面的服務，打造更為暢通的溝通渠道，力爭「第一時間解決顧客問題」。一般情況下，顧客的一些問題會聯繫當地的客服專員，如果問題未得到滿意解決，顧客可打電話投訴至總部客服(大客戶服務組)，總部會第一時間聯繫顧客瞭解事情原由，協商出可行且顧客滿意的方案。

3 保護地球

3.1 節約資源

- **資源使用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提高資源使用效率和完善節能減排工作，相繼制定並實施了《公司節能管理制度》《節能控制管理制度》等制度，對公司資源的使用進行有效控制。

表 5.2-1 消耗資源種類及數據

類別	名稱	單位	消耗量
汽油		升	54657
天然氣		升	5
柴油		升	10528
電能	總耗電量	度	2014323.12
水資源	總用水量	噸	43991.54
包裝材料使用量		噸	354.97

備註：數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節能措施及效果**

為加強能源管理及降低物耗，本集團針對辦公區域、生產車間、庫房等地提出了一系列的減排要求及具體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公司整體減排措施

- 工程部日常巡查跑冒滴漏、私拉亂接，發現問題及時整改
- 公司安排巡查
- 提倡使用節能設備、產品

辦公區域	庫房	生產車間	配電房
人員離開辦公室要及時關燈、關空調及一切不需要用的電氣設備	空調溫度只要符合儲存條件，否則不宜設置過低	只要滿足生產條件，生產環境控制設備參數不宜設置過高	控制有效功率，及時檢測記錄工程部對配電房管理及時記錄用電情況，分析異常情況

3.2 保護環境

• 管理排放物

排放物管理政策

本集團十分重視生產過程對環境的影響，嚴格遵守《環境保護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防治法》、《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並根據環境影響評價採取相關措施。對於排放物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公司排水系統管理制度》《公司固廢管理制度》等制度，努力減少廢棄物對周圍生態環境的污染，並不斷完善相關制度建設，確保生產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中生科技2016年排放物數據

類別	名稱	單位	排放量
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排放物總量	廢水排放總量	噸	16250
	COD排放量	噸	0.03
	氨氮排放量	噸	0.026
一次及二次能源使用導致的 溫室氣體排放	二氧化碳	噸	392
有害廢棄物	廢舊勞保用品	噸	5
	其他危險廢棄物	噸	2.45
無害廢棄物	包裝廢料	噸	2.64
	藥物生產產生的廢料	噸	0.62
	電子垃圾	噸	0.05
	廚餘垃圾	噸	1.5
	辦公垃圾	噸	1.2

備註：數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處理措施及成果

為使污水、雨水排放符合國家要求，本集團定期發佈污水監測報告，同時制定了《公司排水系統管理制度》，具體措施如下：

- > 依據環評要求，試行雨污分流。包括新、改、擴建項目；
- > 每年定期檢測污水，保證污水排放指標達到環評要求；
- > 定期更換審核污水排放許可證；
- > 對廠區下水道設施，進行日常巡查，及時修補損壞的窰井、窰井蓋、防鼠網、管道等；
- > 定期清理窰井淤泥，每年至少一次；
- > 檢查雨污水，排水系統是否暢通，必要時進行疏通清理；
- > 檢查雨污水有無混流，及時採取措施確保雨污分流。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同時，公司嚴格控制固體廢棄物的排放，嚴格擬定並實施了《公司固廢管理制度》，確保對固體廢棄物進行科學地分類、收集、貯存、處理，從而達到合理利用廢棄物，減少廢棄物的排放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對於危險廢棄物的處理，公司提出以下措施：

- > 質管部產生的危險廢物必須設置收集容器，進行回收；
- > 質管部均須設置危險廢物的存放點和收集容器，並按照危險廢物的類型分別以不同的標識，以利於危險廢物的分類收集；
- > 危險廢物收集容器的配備要考慮危險廢物特性與盛裝容器的化學相容性；
- > 質管部產生的廢化學試劑，應按有關規定進行收集處理，嚴禁隨意排放；
- > 工程部日常維修產生的廢油進行收集，不得隨意拋棄。定期交固廢公司處理；
- > 空調、冷庫維修，製冷劑由委託維修單位進行回收處理，不得排放至空氣中；
- > 與專業固廢公司簽訂固廢回收協議，由固廢公司處理固廢。

綠色營運

作為具有高度社會責任感的企業公民，本集團致力於綠色、環保營運，通過發起多項綠色公益活動以促進企業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為提倡綠色出行等環保理念，對於公司年限較久，行駛公里數過高的車輛，公司予以實行報廢及二手車買賣處理，目前已報廢3輛車；報廢後車輛，將不再進行新配車；剩餘車輛，將會繼續嚴格把控，進行及時處理。

2016年本集團各類業務活動未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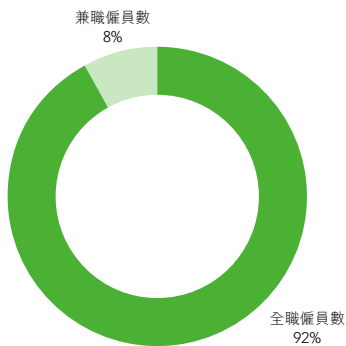
4 溫馨家庭

4.1 關愛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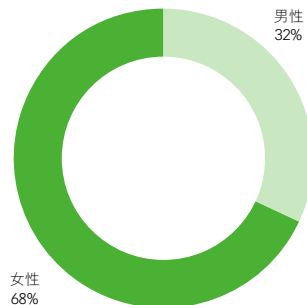
- 員工概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總數90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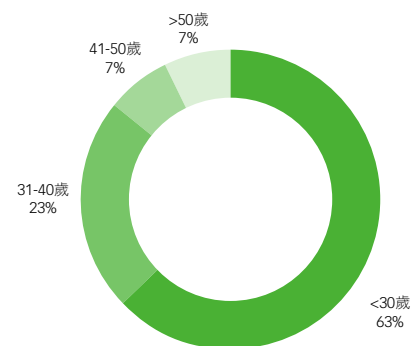
按僱員類型劃分員工比例



按性別劃分員工比例



按年齡劃分員工比例



- 保障員工權益

本集團致力於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依據《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社會保險法》、《外國人在中國就業管理規定》等國家法律法規釐定招聘、員工保險、薪酬福利等相關制度。為促進員工薪資業務中的公平、公正和合理，特制定《薪資管理制度》，秉承著公平性、競爭性、激勵性、二八原則和保密原則，規定了薪資的標準、計算和要求。同時，在《保險管理制度》文件中，規定了對於員工辦理社會保險的操作程序。保險既是員工的福利，也是公司提供的對員工未來的有力保障。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務院《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禁止使用童工與強制勞工。

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招聘、培訓、發展及福利的平等機會。僱員不會受到性別、種族背景、宗教信仰、膚色、性取向、年齡、婚姻狀況、家庭背景、退役、殘疾、懷孕或任何其他法律禁止的歧視因素等方面的歧視或被剝奪平等的機會。

本集團的員工手冊載有本集團的培訓時數、休息、假期、請假權利以及終止僱傭及補償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 **關注員工安全健康**

保障員工安全健康是本集團發展業務的重要前提，因此我們依據《安全生產法》、《職業病防治法》、《安全生產培訓管理辦法》等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嚴格管理生產安全及職業健康。在《安全培訓管理制度》文件中，要求公司及部門開展安全生產宣傳和經驗結合介紹，要求員工參觀學習有關安全生產展覽會，觀看安全教育電影、電視，分析並討論事故或事故隱患的原因，組織安全操作表演及安全勞動生產競賽活動，定時對員工進行安全思想、安全技術、工藝紀律、勞動紀律和法制教育，加強公司的安全管理。本集團附屬公司Living Nature公司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安全和健康的工作環境，要求定時報告所有事故的發生，調查清楚事故發生原因，及時報告安全隱患，鼓勵諮詢員工對健康和安全問題並參與到相關活動之中。

4.2 培育英才

- **助力員工成長**

為提高人才素質、培訓質量和誠信管理，本集團總部制定了《員工培訓管理制度》，確定了公司部門的培訓權責，並針對新員工、精英人才、店長、經理人和未來接班人規定了不同的培訓內容和要求，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生科技對生產車間員工、質管部員工、工程部員工也制定了不同專業知識培訓內容，並在培訓結束後有考核，且納入培訓檔案。以上措施旨在規範員工培訓管理中的各項具體工作，確保培訓工作責任明確，分工合理。2016年，本集團員工參與培訓總時數為1361小時。

- **鋪設員工發展之路**

良好的員工晉升與發展機會能激發員工熱情，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公平、公正、公開的競爭機制，制定了《員工晉升管理制度》，從品質、能力、態度、業績四個方面進行考量，規劃出銷售序列、管理序列和交叉發展的晉升路徑，以構建良性循環的人才梯隊，進而提升員工個人素質和能力，充分調動全體員工的主動性和積極性。



5 貢獻社會

在企業發展態勢良好的同時，本集團也不忘回報社會，與社區共生共榮。我們致力於公益和慈善活動，不僅在社區積極投資以帶動健康事業，還從社會需求的角度幫助弱勢群體，為其帶去資金及資源上的支持，創造可持續的社會價值。

5.1 社區健康

本集團附屬公司GHP贊助了奧克蘭馬拉松以及澳洲羽毛球公開賽，促進了健康理念的傳播，推動了社區健康事業的發展。

5.2 社區公益

2016年以來，本集團通過捐款捐物等慈善活動回饋社會，致力於企業與社會的和諧發展。本集團附屬公司Living Nature籌備了向乳腺癌基金捐款等慈善活動，本集團也特設立中生慈善榮譽獎以鼓勵善行。據統計，截至2016年底，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向外界作出捐款人民幣54,106元，對周邊社區公益活動資金投入達人民幣927,580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附錄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指標	指標描述	報告章節
A. 環境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汙、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2 保護環境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5	描述減輕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輕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每項設施計算)	3.1 節約資源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 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3.2 保護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指標描述	報告章節
B. 社會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4.1 關愛員工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化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4.1 關愛員工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4.2 培育英才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1 關愛員工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3 精益生產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

指標	指標描述	報告章節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4 竭誠服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2.2 綠色產品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2.3 精益生產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4 竭誠服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1.4 優化管理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社區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1 社區健康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2 社區公益



致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81至153頁所載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進一步描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而我們亦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獲得之審計憑證充足及適當，以為我們提供意見基準。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於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中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就此形成我們之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就該等事項提出單獨意見。就以下各項事項而言，我們於文中描述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履行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所述之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者。因此，我們之審計包括履行旨在應對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之評估程序。我們審計程序之結果，包括為處理以下事項而履行之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 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 *Living Nature Products Limited* (「LN」) 及上海禾健營養食品有限公司 (「禾健」) 的業務合併

貴集團於2016年5月31日以現金收購LN(一家於紐西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並透過發行新股於2016年6月2日收購禾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貴集團須進行購買價分配，當中涉及釐定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無形資產及商譽)的公平值。有關過程複雜且涉及重大判斷。在外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貴集團採用不同方法釐定兩家被收購方不同類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此過程涉及諸如貼現率及資本加權平均成本等大量假設。兩項收購中識別的無形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7百萬元及人民幣52百萬元，購買價分配產生商譽分別約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87百萬元。

我們審查評估報告中所採用的假設，其支持LN及禾健各自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我們讓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審閱於評估LN及禾健可識別資產／負債公平值及就購買禾健股權發行內資股的公平值所採用的方法論及若干假設(如貼現率)。

有關業務合併的披露，請參閱年度財務報表附註28「業務合併」。

商譽減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貴集團須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現金產生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商譽減值的評估過程複雜，且涉及大量判斷及假設，如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等。

我們審閱商譽減值採用預測的編製基準。我們亦讓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審閱商譽減值評估所用的方法論及若干假設。

有關商譽的披露，請參閱年度財務報表附註14「商譽」。

載入年報之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包括之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我們不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中獲得之知識有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所履行之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必須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提供真實及公平之意見，及董事釐定屬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清算貴集團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責任。

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佈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獲得合理保證。我們之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並無其他目的。我們對本報告之內容不承擔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其他人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總會發現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並且倘單獨或合計可合理預期會影響用戶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 核數師報告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進行審計之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期間行使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之審計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之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 核數師報告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之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我們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最為重要之事宜,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之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劉國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66,241	397,064
銷售成本		(139,549)	(77,138)
毛利		326,692	319,9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3,407	15,008
銷售及經銷開支		(131,905)	(90,054)
行政開支		(85,385)	(59,488)
其他開支		(3,719)	(1,212)
分佔合營企業利潤		426	327
除稅前利潤		119,516	184,507
所得稅開支	9	(28,870)	(45,557)
本年利潤		90,646	138,950
其他全面收入			
於隨後期間的將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496	804
本年全面收入總額		99,142	139,754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87,232	136,233
非控股權益		3,414	2,717
本年利潤		90,646	138,950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92,750	136,558
非控股權益		6,392	3,196
		99,142	139,75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一 基本及攤薄	11	10分	16分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0,695	37,1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10,710	10,957
商譽	14	153,387	54,096
其他無形資產	15	77,575	19,35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6	6,304	8,069
遞延稅項資產	24	13,085	5,839
已抵押按金	30	1,216	1,1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	7,297	2,671
		340,269	139,277
流動資產			
存貨	17	75,177	69,990
貿易應收款項	18	39,674	26,43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247	2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9,996	11,413
其他流動資產		-	76
已抵押按金		36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517,934	532,326
		643,395	640,482
資產總值		983,664	779,75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15,538	12,5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51,346	25,874
應付稅金		18,020	20,908
		84,904	59,356
流動資產淨值		558,491	581,1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98,760	720,403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17,244	4,059
撥備	23	707	631
		17,951	4,690
資產淨值		880,809	715,71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94,630	83,817
儲備	26	728,594	580,703
非控股權益		57,585	51,193
權益總額		880,809	715,713

桂平湖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源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資本儲備	換算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83,817	360,075	(670)	19,531	(3,871)	169,074	627,956	4,997	632,953
本年利潤	-	-	-	-	-	136,233	136,233	2,717	138,950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325	-	-	-	325	479	804
本年全面收入總額	-	-	325	-	-	136,233	136,558	3,196	139,754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43,000	43,000
已宣派及已付2014年末期股息	-	-	-	-	-	(99,994)	(99,994)	-	(99,994)
自保留利潤轉入	-	-	-	16,821	-	(16,821)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83,817	360,075*	(345)*	36,352*	(3,871)*	188,492*	664,520	51,193	715,713
於2016年1月1日	83,817	360,075	(345)	36,352	(3,871)	188,492	664,520	51,193	715,713
本年利潤	-	-	-	-	-	87,232	87,232	3,414	90,646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									
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5,518	-	-	-	5,518	2,978	8,496
本年全面收入總額	-	-	5,518	-	-	87,232	92,750	6,392	99,14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股份發行	6,272	123,430	-	-	-	-	129,702	-	129,702
發行股份	4,541	60,718	-	-	-	-	65,259	-	65,259
已宣派及已付2015年末期股息	-	-	-	-	-	(129,007)	(129,007)	-	(129,007)
自保留利潤轉入	-	-	-	13,425	-	(13,425)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94,630	544,223*	5,173*	49,777*	(3,871)*	133,292*	823,224	57,585	880,809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其他儲備人民幣728,594,000元(2015年：人民幣580,703,000元)。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19,516	184,50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利潤		(426)	(327)
利息收入	5	(8,266)	(10,304)
短期投資收入	5	(79)	(2,64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29	–	(9)
折舊	12	8,444	5,4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2,962	1,12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	247	2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98	42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297	1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8	297	284
於一家合營企業投資減值		2,143	–
		125,733	178,961
存貨減少／(增加)		14,977	(28,038)
已質押存款增加		(367)	(1,146)
預付款項減少		6,231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117)	(5,396)
遞延收入減少		(666)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5,349)	3,996
經營所得現金		121,442	148,377
已付所得稅		(43,730)	(43,719)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77,712	104,65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		(26,857)	(17,855)
其他無形資產按金		(1,619)	–
在建工程按金		–	(1,48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8	(9,476)	(91,1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	28
贖回一項短期投資		3,000	35,000
已收短期投資收入	5	79	2,649
已收一家合營企業股息		845	213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29	–	150
已收利息		8,424	13,2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5,599)	(59,202)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5,414	-
股份發行支出		(454)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43,000
償還新購入附屬公司貸款		(2,629)	(6,116)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10	(129,007)	(99,99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6,676)	(63,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2,326	550,044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71	(6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517,934	532,326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玄武區長江路188號德基大廈30樓。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從事製造及銷售營養膳食補充劑及保健食品。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地點及經營地點／註冊成立及成立日期／法人類別	已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南京中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6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生產、加工及銷售 保健食品
蘇州中生健康生物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3月2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杭州中研生物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4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北京中生美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4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無錫中研健康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4月1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常州中生美好生物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4月2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濟南中生華商生物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4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廣州中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6月2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1. 公司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地點及經營地點／註冊成立及成立日期／法人類別	已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ustralia Cobayer Health Food Co Pty Ltd.	澳大利亞 2009年3月2日 有限公司	2,000 澳元	100%	-	食品貿易
深圳市中生華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4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60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成都中生華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鎮江中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2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武漢中生華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5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青島中生健康生物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6月2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上海康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1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天津康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合肥澳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 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地點及經營地點／註冊成立及成立日期／法人類別	已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瀋陽中生美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0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上海惟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0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20,000,000元	60%*	-	投資控股
西安澳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2月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杭州澳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4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南京宅易購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4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Good Health Products Limited	紐西蘭 1987年12月22日 有限公司	2,200,002紐西蘭元	-	60%**	生產、加工及銷售 保健食品
中生聯合(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5年3月23日 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	食品貿易
上海禾健營養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5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零售保健食品
上海集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9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信息技術維護服務



1. 公司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地點及經營地點／註冊成立及成立日期／法人類別	已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Living Nature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	紐西蘭 1987年 有限公司	14,784,444 紐西蘭元	100%	-	生產及銷售化妝品及護膚品

* 上海惟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惟翊」)為一間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其60%權益。

** Good Health Products Limited(「GHP」)為於紐西蘭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股權乃由上海惟翊擁有。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上海禾健營養食品有限公司(「禾健」)，其持有上海集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集騰」)100%權益。有關本次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Living Nature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LN」)。有關本次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除非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現有權利賦予本集團目前指示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時，即屬於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及大半，則評估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的其他投票持有者之間的合同安排；
- (b) 從其他合同安排取得的權力；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及
- (d)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一致的報告期及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業績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有關控制權之時。

損益和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撤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股本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i)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事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2011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數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無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本以及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有的若干修訂外，各修訂本之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載有在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範疇內重點集中改善的地方。該等修訂釐清：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重要性規定；
 - (ii) 損益表與財務狀況表內的特定項目可予分拆；
 - (iii) 實體可靈活決定財務報表附註的呈列次序；及
 - (iv)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必須於單一項目內合併呈列，並區分其後將會及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此外，該等修訂本釐清於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內呈列額外小計時適用的規定。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中之原則，即收益反映自經營業務(資產為其一部分)產生之經濟利益而非通過使用資產消耗之經濟利益的模式。因此，收益法不得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且僅在非常有限之情況下可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由於本集團並未使用收益法計算非流動資產之折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事項(續)

(c) 於2014年10月頒佈之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有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之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澄清改變出售計劃或分派予擁有人之計劃不應被視為一項新處置計劃，而是原計劃之延續。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應用要求並無改變。該修訂亦澄清改變處置方式並不會改變分類非流動資產或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之日期。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2011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的澄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¹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6年8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相關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明確說明計量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該等修訂引入一個例外情況，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相關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將整項分類為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被修訂，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則該交易自修訂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4年9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匯集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之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準則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方面的規定之間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損益。對於涉及並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交易而言，是項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投資者的損益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6年1月刪除了原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強制性生效日期，並將在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入賬的全面審核後確定新的強制性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目前可供採用。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入賬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於2016年6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解釋在識別履約責任、主事人與代理人及知識產權許可有關的應用指引以及過渡方面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擬協助確保實體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能更加一致地應用及降低應用有關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就租賃付款確認負債(即租賃負債)及就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確認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或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出租人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本集團預期自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該等修訂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雖然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可更廣泛應用於其他情況，但其頒佈目的為說明就與以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修訂清楚說明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額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指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共同控制僅在有關活動之決定要求享有控制權之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倘出現任何不相符的會計政策，即會作出調整。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此外，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直接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減值則除外。收購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已計入作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一部份。

當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營運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對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對價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總額，與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如對價與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隨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之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債務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債務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之地方。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之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架構內進行分類：

- 第一層 —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第二層 — 按估值技術計算(藉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且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 第三層 — 按估值技術計算(藉此觀察不到且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以決定等級架構內各層之間是否有轉移。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相一致之開支類別中扣除。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對該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之前已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之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予以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之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惟若資產按重估金額入賬，則撥回之減值虧損按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列賬。

關聯方

下列人士倘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倘：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家族之近親，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旗下成員；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一家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就僱員之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述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其中一名成員；及
- (viii) 實體或實體作為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中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該項目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一部分，則不會計提折舊，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處理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買價及令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以供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倘能符合確認條件，重大檢查開支可於資產賬面值資本化以作代替。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主要部分需定期更換，本集團會按特定使用年期確認該部份為個別資產，並據此作出折舊。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計算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租賃裝修	33%–49%
廠房及機器	10%–20%
傢俬及設備	20%–33%
汽車	20%–25%

如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各有不同，該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份則各自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已初步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之同一年度，於損益確認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不計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相關借貸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業除外)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經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指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定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予以攤銷，並於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有限期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個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業除外)(續)

無限期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毋須攤銷。無特定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以釐定是否仍然適合評估為無限年期。如不適用，可使用年期評估評定資產由無限期可使用年期轉至有限期可使用年期時，乃按未來使用基準入帳。

許可證及保健食品證書

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收購的許可證乃基於減免特許權使用費的方法，按公平值進行估值。使用期限不確定的許可證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收購的保健食品證書乃基於置換成本法按公平值進行估值，並於5年的估計使用期限內按直線基準進行攤銷。單獨收購的保健食品證書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5年的估計使用期限內按直線基準進行攤銷。

客戶關係

作為企業合併一部分而獲得的客戶關係按多期超額收益法以公平值估量。客戶關係獲評定擁有有限期可使用年期，並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十至十四年進行攤銷。

商標

作為企業合併一部分而獲得的商標基於權利金節省法按公平值估值。有限期可使用年期的商標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十年進行攤銷。無限期可使用年期的商標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分銷網絡

作為企業合併一部分而獲得的分銷網絡按公平值估值並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十年進行攤銷。

租賃

資產擁有權所附帶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屬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入賬列為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經扣除出租人所提供之任何獎勵後以直線法按租期於損益內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之預付土地租賃費用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則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倘適用)。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以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詳情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入賬。攤銷成本乃於計及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而計算，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載於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的貸款融資成本與其他應收款項開支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既未分類為持作交易亦未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該類別的債務證券為擬持有作無期限，且可視乎流動資金需求或市況變動時出售的債務證券。

於首次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後續以公平值計量，而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則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直至取消確認投資為止，在此情況下，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投資被評定為已減值為止，則在此情況下累計收益或虧損則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作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入賬，並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a)由於合理估計的公平值波幅對該項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在波幅範圍內不同估計不能得以合理地評估或使用作公平值估計，而使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該等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適合。倘在罕有情況下，因交投不活躍的市場而致使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若管理層有能力並有意於可見未來持有資產或持至其到期日，則本集團可能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就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之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日期公平值賬面值為新攤銷成本及已於股本確認的該資產的任何上述收益或虧損於投資的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於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亦於資產的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攤銷。倘資產隨後被釐定為減值，則錄入股本之金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主要在以下情況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移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假定將根據「交付」安排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本集團並無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或回報轉讓或保留，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交付安排時，本集團評估其是否已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惟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為限。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關聯負債。已轉讓資產及該關聯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以所轉讓資產作擔保的形式存在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初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倘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時，則存在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以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

就以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評估是否分別存在減值。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是否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已識別的減值虧損數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之間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下調，而虧損於損益確認入賬。利息收入於減少後的賬面值中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持續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之撥備當日後並無實際可能收回時作出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本集團。

倘於其後期間，經估計減值虧損數額由於確認減值後的事件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則可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下調。倘於其後收回撇清，該項收回將於損益計入其他開支。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可靠地計量公平值而不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工具或與此非上市股本工具掛鈎並須以其交收結算的衍生資產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目前市場回報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扣除之前已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從其他全面收入移除並於損益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而言，客觀證據應包括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大幅」乃與該項投資之原成本比較後評估，而「持續」則按公平值低於其原成本之時而評估。倘有減值跡象，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計量的累計虧損(減往期就該項投資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移除，並於損益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後公平值之增幅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釐定「大幅」或「持續」的定義須作出判斷。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所衡量之因素包括投資之公平值跌至低於其成本所涉及的時間或程度。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分類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貸，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詳情如下：

貸款及借貸

於首次確認後，金融負債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及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算時已考慮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按條款迥異的其他負債取代，或現有金融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的差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成本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價值波動風險不大，且一般自取得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不包括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及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主要組成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用途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惟須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貼現的影響屬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各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額，計入損益內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的結轉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的結轉以作對銷為限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對銷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核，並沖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並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將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致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的期間所適用的稅率及以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在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乃關乎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情況下，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金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助金，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補助金可按公平值確認。倘補助金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在必須將補助金於擬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收入會於本集團可能獲得有關經濟利益及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時入賬，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及實際控制權；
- (b) 提供服務收入，按照完工進度予以確認，進一步解釋請參閱下文會計政策「服務合同」；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在股東的收款權利確立時予以確認。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服務合同

提供服務之合同收入為協定合同金額。提供服務之成本包括提供服務直接產生之勞工成本及其他人員成本及相關間接成本。

提供服務之收入乃根據所完成交易之百分比確認入賬，惟收入、已發生之成本及估計計算至完成之成本須可準確計量。完成之百分比乃參考迄今所發生之成本以及就交易預期發生之總成本作比較而確定。倘合同結果無法準確計量，則收入僅會於所產生開支可收回時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將薪金成本之若干固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將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從收益表中扣除。

股息

末期股息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確定其本身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計入的項目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最初以其各自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根據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當日的匯率換算。因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式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的方式一致(即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內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累計至匯兌波動儲備。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入內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組成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以及因收購而導致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作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價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附隨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披露的主要假設涉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日後及其他主要來源，當中會存在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

無形資產乃經考慮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確認折舊。本集團定期審閱其無形資產之估計使用年期以釐定其相關攤銷費用。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無形資產之實際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及考慮市況進行。倘可用年期較原先估計者短，管理層會上調攤銷費用。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有所減值。釐定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之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153,387,000元(2015年：人民幣54,096,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4。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 重要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為所有非金融資產評估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不確定期限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存在有關跡象的其他時候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檢測減值。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大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是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銷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的詳情(包括假設)於財務報表附註15中提供。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未動用的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大致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實際應用結果可能有所不同。於2016年12月31日,與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3,085,000元(2015年:人民幣5,839,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4. 經營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人審核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在中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製造及銷售營養膳食補充劑以及銷售預包裝保健食品。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公司的所屬地為中國且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紐西蘭及澳大利亞。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在中國、紐西蘭及澳大利亞產生。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地域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市場的收入分析：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322,656	319,957
紐西蘭	127,330	68,384
澳大利亞	3,405	1,465
越南	2,974	1,863
其他	9,876	5,395
	466,241	397,064

(c) 非流動資產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28,431	39,629
紐西蘭	29,191	26,992
澳大利亞	1,358	835
	158,980	67,456

以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基於資產所處位置及排除商譽、合營企業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d) 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指已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的分析如下：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貨品		464,085	396,274
提供服務		2,156	790
		466,241	397,064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266	10,304
政府補助金*		4,820	2,046
短期投資收入		79	2,649
匯兌收益淨額		98	-
其他		144	-
		13,407	14,999
盈利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盈利	29	-	9
		13,407	15,008

* 由於本集團對地方經濟發展的貢獻，已收到各種政府補助金。概無有關該等補助金尚未完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6.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在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134,613	71,6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	247	247
無形資產攤銷*	15	2,962	1,129
核數師薪酬		2,174	2,4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8,444	5,474
與物業及零售店舖有關的經營租賃付款		19,211	16,879
研發開支		2,232	2,520
員工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			
工資和薪金		90,249	59,1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6,578	11,551
其他福利		7,683	2,775
外匯差額，淨額		(98)	30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減值**		2,143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97	28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97	182
銀行利息收入		(8,266)	(10,304)
政府補助金***		(4,820)	(2,046)

*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銷售及分銷開支」。

**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減值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 本集團因對當地經濟發展的貢獻而已收到多項政府補助金。概無有關該等補助金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7.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節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49	242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365	1,848
績效相關獎金	1,060	9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7	203
	2,632	3,014
	2,881	3,256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蔣伏心先生(附註i)	60	60
馮晴女士(附註i)	60	60
鄭嘉福先生(附註i)	129	122
	249	242

於本年度，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其他薪酬(2015年：無)。



7.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執行董事					
桂平湖先生	-	702	-	64	766
張源女士(附註ii)	-	117	211	27	355
徐麗女士	-	104	206	23	333
朱飛飛女士	-	89	153	19	261
	-	1,012	570	133	1,715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先生	-	-	-	-	-
監事					
余敏女士	-	97	156	20	273
吳雪梅女士	-	90	177	19	286
陸佳純女士	-	82	54	17	153
陶興榮先生	-	-	-	-	-
陳秀女士	-	84	103	18	205
	-	353	490	74	917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7.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執行董事					
桂平湖先生	-	931	-	84	1,015
張源女士(附註ii)	-	109	246	20	375
徐麗女士	-	100	256	19	375
朱飛飛女士	-	85	126	16	227
	-	1,225	628	139	1,992
非執行董事					
許春濤先生	-	-	-	-	-
監事					
余敏女士	-	249	119	17	385
吳雪梅女士	-	217	122	16	355
陸佳純女士	-	78	54	14	146
陶興榮先生	-	-	-	-	-
陳秀女士	-	80	41	15	136
	-	624	336	62	1,022

附註：

- (i) 於未來十二個月的董事袍金於其委任日期已向董事支付，且將於其後每年同一日期支付。
- (ii) 於2012年10月25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的安排。於財政年度，就董事或任何僱員不再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僱員，本集團並無支付或董事或任何僱員並無應收補償。於財政年度，就引薦加入或加入本公司，本集團並無支付或董事或任何僱員並無應收款項。



8. 五名最高薪酬員工

於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員工包括兩名董事及行政總裁(2015年：兩名董事及行政總裁)，其薪酬詳情載於前述附註7。於本年度，本公司餘下兩名(2015年：兩名)非董事或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員工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15	192
績效相關獎金	436	303
退休金計劃供款	61	35
	712	530

薪酬屬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員工的人數如下：

	員工數目	
	2016年	2015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9. 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27,150	45,600
— 紐西蘭	6,520	3,925
	33,670	49,525
遞延稅項(附註24)	(4,800)	(3,968)
所得稅開支	28,870	45,557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9. 所得稅(續)

(a) (續)

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2015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證書，獲稅務機關批准享有15%的優惠稅率。本集團的另外一間附屬公司被視為小微企業，有權享有4%的優惠稅率。本集團的其他附屬公司為軟件技術企業，可享受兩免三減半的稅收優惠，因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2.5%。除上述附屬公司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須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的應課稅溢利25%的法定稅率繳納。紐西蘭所得稅按於紐西蘭營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28%計算。澳大利亞所得稅按於澳大利亞營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30%計算。

(b)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16年

	中國大陸		紐西蘭		澳大利亞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虧損)	113,630		11,982		(6,096)		119,516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8,408	25.0	3,355	28.0	(1,829)	30.0	29,934	25.0
當地主管部門制定的較低稅率	(2,088)	(1.8)	-	-	-	-	(2,088)	(1.8)
研發開支額外可扣稅免稅額	(117)	(0.1)	-	-	-	-	(117)	(0.1)
不可扣稅開支	997	0.9	-	-	-	-	997	0.9
未確認稅務虧損	688	0.6	-	-	-	-	688	0.6
已動用來自之前期間的稅務虧損	(283)	(0.3)	-	-	-	-	(283)	(0.3)
其他	(201)	(0.2)	(51)	(0.4)	(9)	-	(261)	(0.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支出/(抵免)	27,404	24.1	3,304	27.6	(1,838)	30.0	28,870	24.2

9. 所得稅(續)

(b) (續)

2015年

	中國大陸		紐西蘭		澳大利亞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虧損)	175,787		9,254		(534)		184,50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3,947	25.0	2,591	28.0	(160)	30.0	46,378	25.1
當地主管部門制定的較低稅率	(1,517)	(0.8)	-	-	-	-	(1,517)	(0.8)
研發開支額外可扣稅免稅額	(183)	(0.1)	-	-	-	-	(183)	(0.1)
不可扣稅開支	229	0.1	68	0.7	-	-	297	0.2
未確認稅務虧損	940	0.5	-	-	-	-	940	0.5
其他	(161)	(0.1)	(197)	(2.1)	-	-	(358)	(0.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支出/(抵免)	43,255	24.6	2,462	26.6	(160)	30.0	45,557	24.7

10. 股息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派付股息	129,007	99,994

本公司根據於2016年6月6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每股人民幣6.75分(2015年：人民幣6.05分)，總計人民幣60,809,857元(2015年：人民幣50,722,200元)，以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7.57分(2015年：人民幣5.88分)，總計人民幣68,197,128元(2015年：人民幣49,271,800元)，已於2016年7月支付。

董事建議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00分(2015年：人民幣6.75分)，總計人民幣56,777,902元(2015年：人民幣56,547,600元)，以及於報告期末之後宣派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4.57分(2015年：人民幣7.57分)，總計人民幣43,222,098元(2015年：人民幣63,452,400元)，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報告期末，末期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75,738,080(2015年：838,169,000)股計算。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87,232	136,233
	2016年	2015年
股份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5,738,080	838,169,000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24,564	5,018	9,837	8,489	6,451	10,457	64,816
累計折舊	(9,434)	(3,251)	(5,637)	(5,232)	(4,113)	-	(27,667)
賬面淨值	15,130	1,767	4,200	3,257	2,338	10,457	37,149
於2016年1月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15,130	1,767	4,200	3,257	2,338	10,457	37,149
增加	-	1,264	2,034	2,901	3,567	23,328	33,09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	506	1,320	5,697	1,141	-	8,664
本年度計提折舊	(1,212)	(1,718)	(2,273)	(2,028)	(1,213)	-	(8,444)
轉讓	-	-	1,842	-	-	(1,842)	-
處置	(279)	-	-	(306)	(18)	-	(603)
匯兌調整	-	94	530	136	75	-	835
於2016年12月3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13,639	1,913	7,653	9,657	5,890	31,943	70,695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24,564	3,918	14,737	15,080	10,182	31,943	100,424
累計折舊	(10,925)	(2,005)	(7,084)	(5,423)	(4,292)	-	(29,729)
賬面淨值	13,639	1,913	7,653	9,657	5,890	31,943	70,695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	25,513	3,884	4,653	3,593	4,218	218	42,079
累計折舊	(8,767)	(1,810)	(4,381)	(2,057)	(3,327)	-	(20,342)
賬面淨值	16,746	2,074	272	1,536	891	218	21,737
於2015年1月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16,746	2,074	272	1,536	891	218	21,737
增加	-	1,135	1,529	2,287	2,112	10,239	17,30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	3,656	338	3	-	3,998
本年度計提折舊	(1,179)	(1,472)	(1,259)	(869)	(695)	-	(5,474)
處置	(437)	-	-	(54)	-	-	(491)
匯兌調整	-	29	2	19	27	-	77
於2015年12月31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15,130	1,767	4,200	3,257	2,338	10,457	37,149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24,564	5,018	9,837	8,489	6,451	10,457	64,816
累計折舊	(9,434)	(3,251)	(5,637)	(5,232)	(4,113)	-	(27,667)
賬面淨值	15,130	1,767	4,200	3,257	2,338	10,457	37,149



13.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1,204	11,451
年內確認攤銷	(247)	(247)
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10,957	11,20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	(247)	(247)
非流動部分	10,710	10,957

14. 商譽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成本	54,096	—
收購附屬公司	97,980	53,889
匯兌調整	1,311	207
於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153,387	54,096

於2016年6月2日，本集團收購禾健全部股權。禾健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營養補充品的零售。該收購的購買代價為價值人民幣130,000,000元的股份。該項業務合併產生商譽人民幣87,222,541元。

於2016年5月31日，本集團收購LN全部股權。LN為於紐西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專業生產化妝品及護膚產品。該收購的購買代價為現金人民幣19,550,462元。該項業務合併產生商譽人民幣10,756,797元。

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4.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乃分配予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測試：

- GHP 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 禾健產品現金產生單位；及
- Living Nature 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GHP 產品	55,272	54,096
禾健產品	87,223	-
Living Nature 產品	10,892	-
	153,387	54,096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預測期以外的現金流量按下列預計增長率進行推算。

對於商譽金額龐大的各現金產生單位，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使用價值計算法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如下：

	GHP 產品		禾健產品		Living Nature 產品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銷售額年增長率(%)	2.4%–3.4%	2.4%–3.4%	5%–12%	-	5%–20%	-
毛利率(佔收益百分比)	48%	46%	67.7%	-	67%	-
長期增長率	2%	2%	3%	-	2%	-
除稅前貼現率	19.9%	20.2%	22.5%	-	21.2%	-

14. 商譽(續)

以下描述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的現金流量預測時所依據各重大假設：

預算毛利率

用於釐定分配予預算毛利率的價值所採用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內所實現的平均毛利率，由於預期的效率提升及預期的市場發展而有所提升。

貼現率

所用貼現率未扣除稅項，並反映有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用於釐定價值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市場動態及貼現率的主要假設與外部信息來源一致。

15.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a)	分銷網絡 人民幣千元	執照 及保健 食品證書 人民幣千元 (b)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成本，扣減累計攤銷 增加	16,167	3,183	-	-	19,35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43,813	-	1,241	13,496	58,550
於年內計提攤銷	(1,792)	(353)	(49)	(768)	(2,962)
匯兌調整	1,755	264	101	137	2,257
於2016年12月31日	59,943	3,094	1,673	12,865	77,575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62,899	3,676	1,722	13,634	81,931
累計攤銷	(2,956)	(582)	(49)	(769)	(4,356)
賬面淨值	59,943	3,094	1,673	12,865	77,575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分銷網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1日成本，扣減累計攤銷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8)	16,985	3,344	20,329
於年內計提攤銷	(944)	(185)	(1,129)
匯兌調整	126	24	150
於2015年12月31日	16,167	3,183	19,350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17,168	3,380	20,548
累計攤銷	(1,001)	(197)	(1,198)
賬面淨值	16,167	3,183	19,350

- (a) 2016年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收購的商標被認為具有無限期的使用壽命，因為有商標產品預計會無限期地產生淨現金流。
- (b) 2016年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收購的執照被認為具有無限期的使用壽命，因為執照可每年更新及預計會無限期地產生淨現金流。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其他具有無限期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標及執照乃分配予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測試：

- 禾健產品現金產生單位；及
- LN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具有無限期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禾健產品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LN產品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商標	39,400	4,831	44,231
執照	-	1,159	1,159
	39,400	5,990	45,390

使用期限不確定的商標及許可證每年採用減免特許權使用費的方法進行評估，計算乃基於經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現金流量預測。商標及執照的公平值等於擁有資產產生的日後特許權使用費節約。

2016年，使用期限不確定的商標及許可證的年度減值測試中所採用的關鍵假設、特許權使用費節約率、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如下：

	禾健產品 商標	LN產品 商標	許可證
銷售額年增長率(%)	5%-12%	5%-20%	5%-20%
特許權使用費節約率(%)	4%	4%	1%
長期增長率	3%	2%	2%
除稅前貼現率	23.3%	22.0%	22.8%

銷售額年增長率乃為預測期間內的平均年度增長率。銷售額乃基於過往績效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所採用的特許權使用費節約率乃參照可資比較無形資產及買方就使用有關資產通常支付的有關特許權使用費。

所採用的貼現率乃除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元的特定風險。

分配予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相一致。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6.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17	509
收購事項的商譽 減值	8,220 (2,233)	7,560 -
	6,304	8,069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	註冊及業務地點	以下各項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溢利分佔	
Brandfolio Limited (「Brandfolio」)	100紐西蘭元	紐西蘭	36	36	36	分銷服務

前述投資直接由GHP持有，而GHP則由本集團收購。

17. 存貨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173	19,613
在製品	2,441	877
製成品	45,692	32,158
採購品	12,871	17,342
	75,177	69,990



18. 貿易應收款項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0,255	26,714
減值	(581)	(284)
	39,674	26,430

總體而言，本集團的實體不授予零售客戶信貸期，一經出具發票即須支付。本集團提供予分銷商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90天。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數分散客戶有關，本集團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6,840	24,500
1個月至3個月	11,154	1,547
3個月至1年	1,376	380
超過1年	304	3
	39,674	26,430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84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297	284
	581	284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就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581,000元(2015年：人民幣284,000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581,000元(2015年：人民幣284,000元)所作的撥備。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非個別或整體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	32,836	17,679
逾期不超過1個月	3,657	6,821
逾期1至3個月	2,352	1,547
逾期3個月以上	829	383
	39,674	26,430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本集團若干往績記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不必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此乃由於信貸質素概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992	5,90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68	5,217
應收利息	136	294
	9,996	11,413

概無前述資產逾期或減值。計入前述結餘的金融資產涉及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3,275	312,217
定期存款		276,242	221,255
		519,517	533,472
減：有抵押定期存款		(367)	-
有抵押固定期限存款	30	(1,216)	(1,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934	532,326
以人民幣計值		180,150	525,748
以港元計值		105,523	919
以澳元計值		2,500	1,713
以紐西蘭元計值		40,464	3,734
以美元計值		189,291	206
以歐元計值		6	6
總計		517,934	532,326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作其他幣種。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具有不同期限，包括一日至三個月，取決於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有抵押存款存置於具有信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銀行。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1,645	9,726
1個月至3個月	2,577	1,158
3個月至1年	1,078	1,596
超過1年	238	94
	15,538	12,574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按40天的期限結算。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293	–
其他應付款項	14,495	8,926
應計薪酬	19,266	4,161
其他應付稅項	9,222	12,563
客戶預付款項	8,070	224
	51,346	25,874

其他應付款項並無計息。

23. 撥備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31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606
隨時間過去而增加之貼現額	20	17
匯兌調整	56	8
於12月31日	707	631

GHP根據物業租賃協議有復原責任。

24. 遞延稅項

(a) 於年內，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及變動詳情如下：

	集團間交易 產生的未變		貿易應收款		可供出售		總計
	應課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撇減存貨 人民幣千元	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累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投資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	631	4,204	470	191	343	-	5,8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4	4,871	500	5,375
於年內損益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2,926	(965)	83	(46)	(295)	-	1,703
匯兌調整	37	-	45	15	71	-	168
於2016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總額	3,594	3,239	598	164	4,990	500	13,085

	集團間交易 產生的未變		貿易應收款		可供出售		總計
	應課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撇減存貨 人民幣千元	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累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投資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1日	-	2,335	-	-	-	-	2,33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415	149	661	-	1,225
於年內損益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629	1,869	48	38	(305)	-	2,279
匯兌調整	2	-	7	4	(13)	-	-
於2015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總額	631	4,204	470	191	343	-	5,839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遞延稅項(續)

(b) 於年內，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變動詳情如下：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產生 的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4,05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5,810
於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3,097)
匯兌調整	472
於2016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7,244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產生 的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5,790
於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1,689)
匯兌調整	(42)
於2015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059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稅務虧損為人民幣11,610,000元(2015年：人民幣6,021,000元)，且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並無確認虧損人民幣5,385,000元(2015年：人民幣4,148,000元)所涉及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其來自於一段時間內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並無認為可能將有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稅務虧損。

25. 股本

股份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946,298,370股(2015年：838,169,000股)普通股	94,630	83,817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 數目每股面值 人民幣0.1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838,169,000	83,817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838,169,000	83,817
發行股份以便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a))	62,717,770	6,272
發行H股(附註(b))	45,411,600	4,541
於2016年12月31日	946,298,370	94,630

附註：

- (a) 於2016年6月，本集團發行62,717,770股內資股，總金額人民幣130,000,000元乃收購禾健100%的股份的代價。股份發行開支為人民幣298,467元。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8。
- (b) 於2016年12月22日，本集團完成45,411,600股H股的發行，扣除開支前的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65,413,911元。股份發行開支為人民幣155,082元。

26.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8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報。

(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法規，中國境內若干公司須在作出利潤分派前，將其部分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金。法定盈餘儲備金不可分派，可用於沖抵虧損或以實繳股本形式作出資本化發行。

(ii) 資本儲備

相關金額指實繳股本供款超出股份面值的進賬金額結餘。該等金額來自(i)2012年的股份發行(當時本公司正改革為股份制公司)；(ii)2014年根據首次公開發售進行的股份發行；(iii)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於2016年的股份發行及(iv)於2016年的H股發行。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6. 儲備(續)

(iii) 合併儲備

於2012年12月24日，本集團向桂平湖(「桂先生」)收購 Australia Cobayer Health Food Co Pty Ltd. (「Australia Cobayer」)的全部股權。因共同控制交易所致，此項交易已按合併會計法原則入賬。所支付的代價超出所收購資產淨值賬面值部分直接計入合併儲備。

(iv) 換算波動儲備

該儲備包括所有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27.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部分擁有權附屬公司

上海惟翊(本公司擁有60%股權的附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

上海惟翊及其附屬公司GHP的非控股權益相關綜合財務資料概述(於集團內撇銷前)呈報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4,270	90,237
成本	(89,797)	(56,290)
總開支	(53,222)	(24,693)
年內溢利	8,535	6,793
年內的全面收入總額	15,979	7,990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02,777	67,135
非流動資產	90,692	85,736
流動負債	(46,461)	(24,624)
非流動負債	(3,046)	4,690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淨額	34,974	7,791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淨額	(1,148)	(100,684)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淨額	-	101,3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3,826	8,491



28. 業務合併

(a) 收購禾健

於2016年6月2日，本集團完成對禾健100%股權的收購。禾健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營養補充品的零售。收購事項已採用收購法列賬。收購事項的購買代價為股份形式。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本公司62,717,770股內資股乃按公平值人民幣130,000,000元發行。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禾健自收購日期起計七個月期間內的財務業績。

禾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如下：

	就收購事項確認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7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30
貿易應收款項	322
存貨	13,0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64
遞延稅項資產	5,375
無形資產 — 商標	39,400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12,040
無形資產 — 保健食品證書	182
其他流動資產	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08
	98,760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9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786)
遞延稅項負債	(13,665)
應付所得稅	(6,9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0)
遞延收入	(958)
	(55,983)
按公平值列賬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42,777
收購產生的商譽	87,223
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份支付	130,000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8. 業務合併(續)

(a) 收購禾健(續)

	人民幣千元
收購現金流量分析：	
收購事項的購買代價總額	-
已收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30
收購現金流入淨額(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0,030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1,555,532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出並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已確認商譽主要歸因於將禾健的資產及業務與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合併所產生的預期協同效應及其他效益。就所得稅而言，商譽乃屬不可扣除。

自收購事項以來，禾健將人民幣67,167,011.83元歸於本集團的收入，並將人民幣10,520,312元歸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綜合溢利。

倘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收入及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分別為人民幣517,590,600元及人民幣127,468,658元。

(b) 收購LN

於2016年5月31日，本集團收購LN 100%的權益。LN為一間於紐西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專門從事生產化妝品及護膚產品。收購事項採用收購法進行列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LN自收購日期起計七個月期間的財務業績。



28. 業務合併(續)

(b) 收購LN(續)

LN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如下：

	就收購確認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6
現金	44
貿易應收款項	2,059
存貨	4,1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
無形資產 — 商標	4,413
無形資產 — 許可證	1,059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1,456
	15,698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57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183)
遞延稅項負債	(2,145)
	(6,905)
按公平值列賬的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8,793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10,757
以現金支付	19,550
	人民幣千元
收購現金流量分析：	
向附屬公司收購的現金淨額	44
本年度支付的現金	(19,550)
收購事項現金流出淨額(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9,506)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8. 業務合併(續)

(b) 收購 LN (續)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 537,100 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出且計入綜合損益表中損益的行政開支。

已確認商譽主要歸因於將 LN 的資產及業務與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合併所產生的預期協同效應及其他效益。就所得稅而言，商譽乃屬不可扣除。

自收購事項以來，LN 將人民幣 10,695,633.89 元歸於本集團的收入，並導致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除稅前綜合溢利中淨虧損人民幣 14,467 元。

倘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的收入及本集團年內的除稅前溢利分別為人民幣 471,522,753 元及人民幣 118,878,670 元。

(c) 收購 GHP

於 2015 年 5 月 29 日，上海惟翊(本集團擁有 60% 股權的附屬公司)收購 GHP 的全部股權。GHP 為一間於紐西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專門從事生產天然營養補充品。收購事項採用收購法進行列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GHP 自收購日期起計七個月的業績。



28. 業務合併(續)

(c) 收購GHP(續)

GHP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於收購日期如下：

	於收購事項 確認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8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77
貿易應收款項	19,655
存貨	24,297
預付款項	779
遞延稅項資產	1,225
無形資產 — 商標	16,985
無形資產 — 分銷網絡	3,344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7,956
	83,516
負債	
長期貸款及借款	(6,116)
遞延稅項負債	(5,790)
應付所得稅	(1,39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421)
	(29,719)
按公平值計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53,797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53,889
已轉讓收購代價	107,686
	人民幣千元
收購事項現金流量分析：	
收購事項的收購總代價	107,686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5,277)
於2014年收購事項已付按金	(11,292)
收購事項現金流出淨額(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91,117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8. 業務合併(續)

(c) 收購GHP(續)

自收購事項日期起，GHP已為本集團帶來收入人民幣77,149,233元，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帶來綜合溢利人民幣9,207,659元。倘若收購事項於本年初發生，本集團本年度的收入及除稅前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449,879,242元及人民幣195,720,880元。

已確認商譽主要歸功於將GHP的資產及業務活動與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活動合併產生的預期協同效益及其他利益。商譽就所得稅而言不可扣減。

本集團因是次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1,310,244元。該等交易成本已列賬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103
	-	14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9
以現金支付	-	150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15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	150



30. 有抵押存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以承租人身份訂立租賃安排。根據租賃協議，相當於人民幣1,216,000元(242,000澳元)(2015年：人民幣1,146,000元(242,000澳元))的銀行存款已作抵押，為期三年。

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在建工程的長期存款*	1,487	1,487
用於租賃物業的長期存款	798	-
收購保健食品證書的預付款項	4,818	-
收購軟件系統的預付款項	194	1,184
	7,297	2,671

* 長期存款與建設本集團位於中國南京的新廠房有關。

32.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大部分門店及辦公室物業。物業租期介乎1至5年。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5,747	9,664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907	5,093
五年以後	7,691	-
	49,345	14,757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25,962	44,602
廠房及機器	-	274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應付非控股權益的資本供款	70,000	-
	95,962	44,876

34. 關聯方披露

本集團主要關聯方詳情如下：

名稱	關係
桂先生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兼董事(「控股股東」)
Brandfolio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a)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盡載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關聯方訂有以下交易：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向Brandfolio支付佣金	5,208	3,065
來自Brandfolio的管理費用收入	211	790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交易：		
一向桂先生支付租賃開支	-	95

34. 關聯方披露(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資及花紅	1,828	1,560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364	249
	2,192	1,809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的各類別金融工具賬面值如下：

2016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9,674	39,67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6,004	6,0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934	517,934
有抵押存款	1,583	1,583
長期存款	2,285	2,285
	567,480	567,48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538	15,53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4,495	14,495
	30,033	30,033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2015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430	26,43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5,511	5,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2,326	532,326
有抵押存款	1,146	1,146
長期存款	1,487	1,487
	566,900	566,90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574	12,57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8,926	8,926
	21,500	21,500



36.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並無訂明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分析及制訂措施以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衍生或其他工具以作對沖用途。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主要側重於透過密切監控以下獨立風險，降低此等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不利影響：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儘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會檢討各獨立債務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下降。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少量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披露載於附註18。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及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足夠的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餘下合同的到期情況。下表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該等金融負債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分類。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協定還款日期釐定。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6.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合同未折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於要求時 或1年內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538	15,538	15,538
其他應付款項	14,495	14,495	14,495
	30,033	30,033	30,033
於201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2,574	12,574	12,574
其他應付款項	8,926	8,926	8,926
	21,500	21,500	21,500

(c)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有抵押存款	1,583	1,146	1,583	1,146
長期存款	2,285	1,487	2,285	1,487
	3,868	2,633	3,868	2,633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及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其差額極小所致。

36. 金融風險管理(續)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帶來的外匯風險。相關風險因以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幣值買賣而產生。本集團銷售額中約5%(2015年:0.4%)以作出銷售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幣值呈列,而約31%(2015年:59%)的成本以相關單位功能貨幣呈列。本集團亦擁有若干以紐西蘭元、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

下表載列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於報告期末人民幣兌紐西蘭元、美元及港元的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權益的敏感度(由於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匯率 上升/(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倘紐西蘭元對人民幣貶值	(1%)	(405)	(1,390)
倘紐西蘭元對人民幣升值	1%	405	1,390
倘美元對人民幣貶值	(1%)	(1,893)	—
倘美元對人民幣升值	1%	1,893	—
倘港元對人民幣貶值	(1%)	(1,055)	—
倘港元對人民幣升值	1%	1,055	—
2015年			
倘紐西蘭元對人民幣貶值	(1%)	(37)	(609)
倘紐西蘭元對人民幣升值	1%	37	609

* 不包括保留利潤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乃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之風險。由於本集團並無計息負債，故本集團的支出及融資現金流量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由於本集團擁有大量計息現金及銀行結餘，因此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對利率風險進行監控，認為並無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造成重大影響。由管理層監控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列於下文第(i)項。

(i) 利率概況

	2016年		2015年	
	實際利率 %	一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一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1	517,934	1.94	532,326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一般上調/下調30個基點將導致本集團稅前利潤及保留利潤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54,000元(2015年：人民幣1,597,000元)。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將不受利率變動影響(2015年：未受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釐定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利率變動已發生且已適用於當日存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利率風險。30個基點的上調/下調指管理層對下一年度報告期結束之前期間內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分析按與2015年相同基準進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為保障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支持業務發展並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及相關資產風險性質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息、向股東退還股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37. 報告期後事項

除財務報表另行詳述的交易外，於報告期後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38.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12	10,581
投資物業	3,050	3,233
於附屬公司投資	266,810	103,2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18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3,072	118,268
流動資產		
存貨	21,159	35,220
貿易應收款項	6,113	8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4,208	42,7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79	3,427
短期投資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144	453,077
流動資產總值	556,903	535,31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	10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5,191	9,4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01	10,730
應付稅項	5,921	8,198
流動負債總額	37,022	28,454
流動資產淨值	518,881	506,8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01,953	625,132
資產淨值	801,953	625,132
權益		
股本	94,630	83,817
其他儲備(附註)	707,323	541,315
權益總額	801,953	625,132



財務 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360,075	17,900	109,367	487,34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53,967	153,967
已宣派及支付的2014年末期股息	-	-	(99,994)	(99,994)
轉撥自保留利潤	-	15,618	(15,618)	-
於2015年12月31日	360,075	33,518	147,722	541,315
於2016年1月1日	360,075	33,518	147,722	541,31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10,867	110,867
發行股份以便收購附屬公司	123,430	-	-	123,430
發行股份	60,718	-	-	60,718
已宣派及支付的2015年末期股息	-	-	(129,007)	(129,007)
轉撥自保留利潤	-	11,026	(11,026)	-
於2016年12月31日	544,223	44,544	118,556	707,323

40.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7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 財務概要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列(倘適用)的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150,372	194,736	252,449	397,064	466,241
銷售成本	(20,276)	(20,909)	(23,099)	(77,138)	(139,549)
毛利	130,096	173,827	229,350	319,926	326,6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84	2,385	15,785	15,008	13,4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047)	(39,807)	(62,911)	(90,054)	(131,905)
行政開支	(20,621)	(41,332)	(38,743)	(59,488)	(85,385)
其他開支	-	(76)	(3,923)	(1,212)	(3,71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	-	-	327	426
除稅前溢利	76,912	94,997	139,558	184,507	119,516
所得稅	(19,675)	(24,211)	(31,688)	(45,557)	(28,870)
本年度溢利	57,237	70,786	107,870	138,950	90,646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7,237	70,786	107,873	136,233	87,232
非控股權益	-	-	(3)	2,717	3,414
	57,237	70,786	107,870	138,950	94,096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39,631	211,745	664,903	779,759	983,664
總負債	(20,118)	(27,863)	(31,950)	(64,046)	(102,855)
非控股權益	-	-	(4,997)	(51,193)	(57,585)
總計	119,513	183,882	627,956	664,520	823,224